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目錄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Student Affairs Committee Meeting Minutes  
2nd Semester, Academic Year 2025  
Contents

紀錄.....	02
學生事務工作報告.....	09
學生會報告：本校學生會組織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69
提案一附件：本校傑出學生選拔要點第五點修正草案...	80
附錄：出席委員發言摘要.....	85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Student Affairs Committee Meeting Minutes  
2nd Semester, Academic Year 2025

時間:115 年 4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Time: April 1, 2026 (Wednesday) 09:00 AM

地點:綜 509 國際會議廳

Venue: Conference Hall 509, Union Building I, NTNU Heping Campus II

主席:林學務長玫君

紀錄:許瑋庭

Chair: Vice President for Student Affairs Mei-Chun Lin

出席:教務長、總務長、各學系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僑生先修部主任、體育室主任、環境安全衛生中心主任、副學務長、各學院導師代表、學生代表

列席:學務處各單位主管及秘書

### 壹、報告事項 Report

- 一、司儀報告出席人數，宣布會議開始。
- 二、114 學年度優秀學生表揚。
- 三、主席徵求出席代表同意，確認議程。
- 四、學生事務工作報告：學務長及本處各單位主管報告。(請見第 9 頁至 68 頁)
- 五、學生會報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會組織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請見第 69 頁至 79 頁)
- 六、前次會議(114 年 11 月 5 日)討論事項及執行情形報告：

項次 Item	案由 Subject	提案單位 Department	決議 Resolution	執行情形 Project Execution	執行 進度 Execution Rate
1.	擬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獎懲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照案通過， 續依相關行政程序送法規委員會、校務會議提案討論。	本案業以114年12月29日師大學導字第1141037408號函報教育部備查；於同日以師大學導字第1141037409號函周知本校各單位。	100%
2.	擬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修正後通過。	本案業以114年11月25日師大學導字第1141033125號函發布周知。	100%
3.	擬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議題行動獎勵計畫」第二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學生事務處 社會實踐 中心	照案通過。	本案業以114年11月24日師大學社實中字第1141032972號函發布在案。	100%
4.	擬具「國立臺灣師	學生事務處	照案通過。	本案業以	100%

項次 Item	案由 Subject	提案單位 Department	決議 Resolution	執行情形 Project Execution	執行 進度 Execution Rate
	範大學社會實踐獎 實施要點」第四點 修正草案，提請討 論。	社會實踐 中心		114年11月 24日師大學 社實中字第 1141032954 號函發布在 案。	
5.	擬具「國立臺灣師 範大學學生校外賃 居服務計畫」草 案，提請討論。	學生事務處 公館校區 學務組	修正後通 過。	本案業以 114年11月 28日師大館 學字第 1141032888 號函發布在 案。	100%
6.	有關係所進行「畢 業生流向調查」執 行過程所面臨之相 關問題，提請討 論。	提案人： 國文學系徐 國能主任、 教育學院田 秀蘭院長兼 任教育學院 學士班主 任、歷史學 系吳有能主 任	一、「畢業生 流向調 查」係為 教育部辦 理之重要 調查，採 全面普查 方式，預 計將持續 推動。針 對問卷調 查結果與 應用，職 涯發展中	一、職涯發 展中心刻 正進行調 查資料統 計分析作 業，預計 於115年4 月份完成 報告後公 告於職涯 資源網供 學術及行 政單位參 閱。	65%

項次 Item	案由 Subject	提案單位 Department	決議 Resolution	執行情形 Project Execution	執行 進度 Execution Rate
			<p>心已與校務研究辦公室合作，提供視覺化分析資料，作為系所進行課程規劃、活動推動及校友連結之參考。</p> <p>二、問卷題目係由教育部設定公版題目，各系所可依需求增列問題，惟仍須考量問卷長度，以免影響學生填答意願。</p> <p>三、請職涯發展中心</p>	<p>二、114年的調查問卷內容已於115年3月11日提供校務研究辦公室進行研究分析。</p> <p>三、有關今年的畢業生流向調查，預計於8月份教育訓練時邀請填報成效良好的系所分享經驗與作法。</p>	

項次 Item	案由 Subject	提案單位 Department	決議 Resolution	執行情形 Project Execution	執行 進度 Execution Rate
			<p>邀請執行成效良好之系所分享經驗與作法，後續調查作業亦請各系所持續配合辦理。</p> <p>四、感謝師長的建議，後續將作為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若有相關會議，亦將適時向教育部反映。</p>		

決定：尚未完成項目持續追蹤，其餘項目同意備查。

## 貳、討論事項 Draft Resolutions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 Proposal

Proposed by: Student Services

案由：擬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傑出學生選拔要點」第五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請見第 80 頁至 84 頁)

說明：

- 一、為維護傑出學生選拔之公平性，各學院初審時，應以原名額為基準並考量其學院特色薦選出該學院出類拔萃者，避免透過專案推薦增加名額。故刪除「專案推薦」名額。(修正第五點)。
- 二、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傑出學生選拔要點」第五點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與修正後全文。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生會

#### Proposal

Proposed by: Student Association

案由：擬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教育部前以103年1月17日臺教學(三)字第1030008904A 號函，建請修訂學生請假相關規定，納入女性學生申請生理假相關事宜。本校業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五條，明訂「因生理期不適請生理假，無需檢附證明文件，惟每月一日為限。」
- 二、然而，多項醫學研究與醫師專家指出，女性生理週期通常為27天，惟21至35天也屬正常範圍，可能會發生一個月內經歷兩次生理期的狀況，又大多疼痛天數超過1天。顯示現行以每月一日為限的規定，未能符合學生需求，進而影響學生的課業與生活品質，爰擬修正本案規則內「惟每月一日為限」為「每月二日為限」。
- 三、另，據學生會與生活輔導組確認，現行生理假於學生請假系統中係以「半天」為請假單位，讓學生彈性運用此假別。然而，現行尚未於法規內明訂學生可以半天為請假單位，多數學生未能知悉相關規定，爰擬增修本案規則內「無需檢附證明文件」為「可以半日為請假單位並無須檢附證明文件」。

四、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第五點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與修正後全文各1份。

決議：緩議，考量「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請假規則」之修正，涉及臺灣大學系統三校之協同運作，為臻周妥，後續將與臺灣大學及臺灣科技大學研議後再行討論。

### **參、主席裁示事項 Chair's Instructions**

擬於本學期召開學生事務臨時會議，針對尚未獲致決議之相關提案進行討論。

### **肆、臨時動議 Extemporaneous Motions (無)**

### **伍、散會 Adjourned (11:58)**

## 【學生事務工作報告】

學務長：

- 一、本處主管異動：自 2 月 22 日起本處公館校區學務組組長由生活輔導組呂秋慧組長兼任；社會實踐中心主任一職則暫由本人兼任。
- 二、感謝各系所及各單位師長主管的支持與協助，使本處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動。未來本處仍將持續依循校長治校理念及校發計畫發展方向，以學生為中心，持續精進學務工作，期讓學生於校園生活中能獲得更好的學習與發展。
- 三、本學期於 3 月 4 日(星期三)辦理之導師會議已順利圓滿完成，感謝各系所師長的參與。本學期亦將持續辦理學院導師座談會，屆時仍請各系所師長、導師踴躍與會。
- 四、鑑於本校高關懷學生數有日益增加之趨勢，請各位師長對於身旁學生多加注意與關心，倘有發現異狀，請隨時與本處專責導師室、健康中心、學生輔導中心聯繫，俾提供適當之輔導與協助。
- 五、為提供本校學生多元就業與實習機會，本處職涯發展中心所辦理之「2026 就業季」活動已陸續展開，其中包含於 3 月 24 日(星期二)舉辦之「就業博覽會」，後續亦有產業之徵才說明會持續辦理至 5 月份，請各系所師長鼓勵學生踴躍參與。
- 六、為傳達本校關心社會議題，推動社會實踐理念及社會影響力，本處社會實踐中心特辦理「社會實踐映像節」活動，藉由影像敘事獨特的語言和生命力，引導本校教職員工生關注當前社會議題及生活樣態。本活動強調世代共融，以 45 歲為年齡分野，以 1 位 44 歲以下年輕成員，與 1 位 45 歲以上青壯世代或高齡者 2 人 1 隊創作攝影作品，歡迎本校教職員生踴躍組隊跨世代共創，激發對社會議題及生活樣態的多元想像。
- 七、本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5 月 30 日(星期六)上午在校本部體育館 4 樓綜合球場舉行，目前刻正進行各項規劃。有關畢業典禮各項工作請各系所及相關行政單位配合協助，俾求活動圓滿順利。

◎生活輔導組

一、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支持與輔導

(一)推動教育部學費減免與就學貸款政策，為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開創翻轉未來的機會，實現社會公平正義

1. 本校經濟不利學生人數統計：

依據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統計，全校學生人數約 16,808 人，申請學雜費減免和就學貸款學生合計 2,360 人，佔全體學生 14.04%。其中，1,145 名學生需仰賴教育部的學費減免政策，另有 1,215 人因家庭經濟因素須申請就學貸款制度，以完成學業並在畢業後償還。

2. 獲學雜費減免人數與補助金額統計：

補助類別	113-1		113-2		114-1		114-2		減免學雜費標準
	人數	補助金額(元)	人數	補助金額(元)	人數	補助金額(元)	人數	補助金額(元)	
低收	109	2,853,170	97	2,554,297	103	2626,820	89	2,263,400	全免
中低收	66	978,986	57	875,586	65	961,662	54	775,920	減免 60%
身障生	102	1,248,826	102	1,169,876	113	1,351,822	97	1,105,797	重度或極重度：學雜費全免；中度：學雜費減免 70%；輕度：學雜費減免 40%
身障子女	268	4,205,340	271	4,328,784	263	4,182,976	253	3,947,579	
原住民	253	5,205,977	244	5,039,963	272	5,676,337	271	5,568,150	減免額度約 80%
特殊家庭子女	18	266,904	21	303,768	19	259,926	18	271,404	學雜費減免 60%
弱勢助學金	336	第 1 學期申請，第 2 學期核定。	274	4,939,000	310	第 1 學期申請，第 2 學期核定。	272	4,818,250	學士班補助級距分為 2 級，補助金額為 15,000 元或 20,000 元；碩博士補助級距分為 5 級，補助金額為 5,000~16,500 元
合計	1,152	14,759,203	1,066	19,211,274	1,145	15,059,543	1,054	18,750,500	

3. 申請就學貸款學生人數統計：

所得級距	年所得範圍	113-1	113-2	114-1	114-2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甲級	120 萬元以下	1,025	1,003	1,012	審核中
乙級	120 萬元至 148 萬元	58	55	85	審核中

所得級距	年所得範圍	113-1	113-2	114-1	114-2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丙級	148 萬元以上	49	49	118	審核中
丁級	148 萬元以上	18	21	0	審核中
人數合計		1,150	1,128	1,215	1,146
貸款金額總計		33,490,410	31,485,577	35,226,101	32,082,001

#### 4. 清寒學生成績優良補助計畫：

- (1) 為鼓勵各大專校院清寒學生力爭上游、努力爭取學業成績優異表現，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清寒優秀學生勵學獎學金」試辦計畫，獎勵學業表現優良的清寒學生，在高等教育人才培育的階段進一步翻轉人生。
- (2) 教育部核定本校獎學金人數為 48 人，總補助經費為新臺幣 399 萬 6,000 元。核發對象為符合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金資格(含符合資格但未申請者)，同時符合 113 學年第 1、2 學期學業成績班排名前 30% 內，本次審查將班級排名前 20% 以內共 58 名學生納入核發對象，總金額預估約新臺幣 446 萬元，其餘不足部分由本校學生公費及獎勵金支應。

獎學金名稱	114-1 學期 (114 年 11 月-115 年 1 月)		114-2 學期 (115 年 2 月-115 年 7 月)	
	人數	金額(元)	人數	金額(元)
教育部清寒優秀學生勵學獎學金	58	1,542,000	56	2,918,000(預估)

#### (二) 完善生活經濟支持與輔導機制，協助學生在學業、生活與職場成功發展

1. 為了讓經濟不利學生積極進取並專心學習，而無後顧之憂，設有生活助學金
  - (1) 按月提供生活助學金並輔導其參與服務學習，以擴充學習領域與職場體驗；生活助學金的設置目的在於減輕經濟弱勢學生的生活負擔，確保其能專心於學業，不因經濟因素影響學習與成長。
  - (2) 助學金與行政服務學習相結合，鼓勵學生透過參與校內行政服務，培養責任感與服務精神，提升職場適應力，並促進對學校運作的理解，進而回饋校園與社會。生活助學金提供經濟弱勢學生每月 6,000 元，並安排於校內服務學習，每學期核發 5 個月(暑期 2 個月)。
  - (3) 114-2 學期有「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精進校務經營計畫」經費挹注，生活助學金名額增加至 415 名，補助情形如下表：

補助類別	113-1 學期		113-2 學期		114-1 學期		114-2 學期	
	人數	金額(元)	人數	金額(元)	人數	金額(元)	人數	金額(元)
生活助學金 (第一類)	330	9,900,000	330	9,900,000	330	9,900,000	415	1,245,000
生活助學金 (第二類)	2	18,000	-	-	-	-	-	-
合計	332	9,918,000	330	9,900,000	330	9,900,000	415	1,245,000

2. 鼓勵經濟不利與清寒學生積極規劃夢想，勇敢採取行動，體驗生活與職涯場域

(1) 為支持經濟不利與清寒學生積極追求夢想，透過實際行動累積經驗，提升自我成長與競爭力。鼓勵學生勇於探索生活與職涯發展，培養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為未來奠定穩固基礎。

(2) 補助項目有夢想起飛獎助學金、似鳥國際獎學金、還願助學金等，補助情形如下表：

獎學金名稱	113-1 學期		113-2 學期		114-1 學期	
	人數	金額(元)	人數	金額(元)	人數	金額(元)
夢想起飛獎助學金	218	2,480,000	281	2,810,000	185	1,850,000
似鳥國際獎學金	5	250,000	5	250,000	10	500,000
還願助學金	3	69,406	5	141,470	5	256,556
合計	226	2,799,406	291	3,201,470	200	2,606,556

3. 彌補學習數位落差與醫療補助

(1) 為協助經濟不利學生克服學習設備不足之困境，避免影響課業表現，於114學年度添購5台筆記型電腦，供有需求學生於學期內借用。第1學期有6位學生借用，第2學期已有5位學生使用，共計11人次。

(2) 提供經濟不利學生身心門診補助，於114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學生1人，補助金額1,940元。

(三) 設置急難慰助與緊急紓困助學金，協助學生應對突發困難，解決燃眉之急

1. 設置急難慰助與緊急紓困助學金，以即時援助因突發變故（如家庭經濟困難、重大傷病或天災等）陷入困境的學生，減輕其經濟壓力，並提供必要的支持，使其能夠學習不中斷。

2. 補助情形如下表：

獎學金名稱	113-1 學期		113-2 學期		114-1 學期		114-2 學期	
	人數	合計(元)	人數	合計(元)	人數	合計(元)	人數	合計(元)
急難慰助	31	632,532	53	1,272,404	34	832,585	12	310,000
教育部學產基金 急難慰助	8	160,000	4	80,000	8	160,000	1	20,000
暖陽紓困助學金	6	209,727	11	354,177	12	407,779	5	115,108
合計	45	1,002,259	68	1,706,581	54	1,400,364	18	445,108

(四) 多元背景學生提供經濟支持

1. 對於新住民、原住民族、身心障礙及低收入等多元身份學生，提供專屬經濟補助，體現對多元學生族群的關懷與落實教育公平之意義。

2. 補助情形如下表：

獎學金名稱	113-1 學期		113-2 學期		114-1 學期	
	人數	合計(元)	人數	合計(元)	人數	合計(元)
圓夢育才助學金	105	1,050,000	110	1,100,000	107	1,070,000

(五) 接受各界捐款設置專案獎助學金，挹注社會資源，補足生活與學習費用

1. 積極爭取各界捐款於校內設立專屬獎助學金，匯聚社會資源挹注學生生活與學習費用，確保經濟弱勢學生獲得即時支持，促進教育公平與全人發展。

2. 補助情形如下表：

獎學金名稱	113-1 學期		113-2		114-1	
	人數	合計(元)	人數	合計(元)	人數	合計(元)
1. 鄧傳馨先生清寒獎助學金	13	390,000	14	420,000	14	420,000
2. 睿和獎助學金	3	33,000	3	33,000	3	33,000
3. 鄭好芳方進義孝悌獎學金	3	30,000	0	0	2	20,000
4. 耶穌愛你、聖母愛你獎助學金	14	140,000	0	0	15	150,000
5. 程季淑清寒獎學金	3	30,000	0	0	3	30,000
6. 黃母張太夫人獎學金	3	30,000	0	0	3	30,000
7. 邢慧平女士紀念獎助學金	0	0	15	600,000	0	0
8. 美國聖地牙哥校友會獎學金	0	0	3	45,000	0	0

獎學金名稱	113-1 學期		113-2		114-1	
	人數	合計(元)	人數	合計(元)	人數	合計(元)
9.張元樵教授紀念獎學金	0	0	2	20,000	0	0
10.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台北公館教會獎助學金	0	0	4	40,000	0	0
11.陳國誠先生獎助學金	0	0	3	30,000	0	0
12.吳陳紅桃女士獎助學金	0	0	20	100,000	0	0
13.故教授發軔夫人俞文蘊女士獎學金	0	0	2	10,000	0	0
合計	39	653,000	66	1,298,000	40	683,000

3. 114學年度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將於115年3月30日下午3時召開，會議地點為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

(六)積極鏈結社會各界力量，挹注經濟補助資源

1. 依各所屬單位來函，公告於獎學金管理系統，並依規定受理獎助學金之申請與轉發。
2. 本學期已公告66項獎助學金，其中民間基金會獎學金有41項，政府單位獎學金有25項，列表如下：

編號	獎學金名稱
1.	社團法人李白文史交流學會「115年威帝建設倫理專案獎學金獎助學金」
2.	社團法人台北市榮盛關懷協會「大專青年成長暨助學金專案」
3.	三重東區扶輪社獎助學金
4.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平安獎學金、菁英(研究型)獎學金
5.	財團法人紀念尹珣若先生教育基金會 114 年度獎助學金
6.	114 學年度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獎學金
7.	高雄市模範父親協會「在學優秀青年碩士生、大學生獎學金」
8.	財團法人幼幼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跨縣市求學勵進助學專案」
9.	社團法人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會-114 學年度下學期屏東縣原住民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捐贈單位:林阿姨及葉阿姨)
10.	財團法人臺北市九如禪林基金會「第 5 屆 114 年度優秀學生獎助學金」
11.	財團法人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2026 年台達荷蘭環境獎學金」
12.	社團法人中國工程師學會 115 年度「優秀工程學生獎學金」、「沈怡獎學金」及「莫衡先生紀念獎學金」
13.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韌世代」獎助學金

編號	獎學金名稱
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哈佛大學同學會獎學金基金會獎助學金
15.	台北市國際獅子會第 65 屆胚芽獎學金
16.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技藝職能獎學金」
17.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行天宮資優學生長期獎助申請」
18.	財團法人東光教育基金會獎學金
19.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助學金」
20.	財團法人得力教育基金會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清寒獎助學金」
21.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行天宮助學金」
22.	車美仕_2026 年度碩士論文獎
23.	平凡基金會獎學金
24.	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115 年度嘉新獎學金」
25.	財團法人大鵬科技慈善基金會會 115 年第一次「獎助學金」
26.	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崇友實業獎學金」
27.	昌益事業群昌益慈善基金會「助學金」
28.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15 年儒鴻教育獎助學金」
29.	財團法人感恩聖仁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經濟弱勢學生助學金專案」
30.	財團法人夢想之家教育基金會 115 年「摩根投信深耕專案大專學生獎助學金」
31.	財團法人台北市山西文教基金會 114 學年度助學金
32.	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115 年「寶佳大學生獎學金」
33.	財團法人山本文化教育基金會 115 學年度獎學金
34.	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 115 年「助學金」
35.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凱基薪傳 100×課輔 100」獎助學金
36.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獎學金」
37.	財團法人臺北市輔世慈善基金會勵學金
38.	財團法人白曉燕文教基金會「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警察子女獎助學金」
39.	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115 年春季獎學金」
40.	台灣電力與能源工程協會第八屆第一次「電網人才發展聯盟獎學金」
41.	財團法人陳忠陳葉蕊文教基金會-115 年度清寒學生獎學金
42.	內政部移民署 114 學年度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
43.	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
44.	臺南市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45.	外交部外交獎學金

編號	獎學金名稱
46.	嘉義市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47.	臺東縣「大專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愛心安心就學獎學金」
48.	雲林縣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獎學金
49.	宜蘭縣 115 年第 1 次中等以上學校優秀學生獎學金
50.	桃園市政府 115 年度原住民族行政局原住民族學生獎助「生活津貼」
51.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原住民族學生獎助 115 年第 1 梯次「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
52.	嘉義縣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53.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54.	彰化縣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
55.	金門縣政府獎學金
56.	苗栗縣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57.	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原住民學生學業優秀獎學金/升學獎學金
58.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15 年「單親培力計畫」
59.	115 年度第 2 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學校培訓具特殊專長需要協助學生計畫案
60.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
61.	新竹縣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62.	新竹市 114 學年第 2 學期「高中職以上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63.	高雄市左營啟明堂樂善會 115 年大專在學學生獎助學金
64.	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
65.	嘉義市 115 年度「嘉義市千盞燈—照亮眾學生助學金」
66.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失業勞工子女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補助

## 二、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 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築夢工程學習方案」開設 23 個班別，報名期間為 115 年 2 月 23 日至 3 月 9 日。現已於 3 月 16 日舉行夢想起飛—築夢工程學習方案說明會及專題講座，並安排朱芯儀心理師以「人生好難，怎麼笑著走下去？」為題進行專題演講，鼓勵學生勇於面對人生挑戰，並激發學習動機。

(二)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築夢工程學習方案課程以職涯、生活及學業三方面為主題，並安排 8 位「築夢學伴」協助部分課程行政事務與學習引導。

1. 學習面向：多益能力培訓及語言證照獎助課程，鼓勵學生設定學習目標，提

升學業能力與就業實力。

2. 生活面向：課程包括跨域創新、社區導覽、社群行銷、投資理財入門及與境外生沉浸式學習等，透過體驗式學習與地方連結，強化生活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3. 職涯面向：設計自我探索、心靈調適及職涯技能課程，如溝通表達、桌遊人生課及光影敘事，幫助學生培養心理韌性、職涯反思能力及面對挑戰的學習動機。

### 三、獎勵學生多元學習發揮專長，善盡社會責任

#### (一)本校獎學金制度的目標

- 1.強調學術成就、專業技能與藝術才華等多元表現，積極鼓勵學生跨域學習與多元發展。
- 2.從發揮興趣專長、探索生涯方向為起點，逐步深化至關懷他人、服務社會，並落實社會實踐行動，形成螺旋式加深且廣泛的學習歷程累積與獎勵機制。
- 3.透過獎勵學生發揮專長、探索未來，並積極投入關懷與服務，彰顯本校培育全人發展與社會責任的教育理念。

#### (二)獎學金名稱與獎勵人數、與金額如下表:

獎學金名稱	113-1 學期		113-2 學期		114-1 學期		114-2 學期 (預估)	
	獲獎人數	合計(元)	獲獎人數	合計(元)	獲獎人數	合計(元)	獲獎人數	合計(元)
STAR 星辰獎學金			613	3,065,000			660	3,300,000
優秀研究生獎學金	215	3,425,000	199	3,175,000	216	3,445,000	237	3,800,000
優秀學生選拔	36	360,000			37	370,000		
傑出學生選拔	7	140,000			8	160,000		
社會實踐獎	3	150,000			3	300,000		
合計	261	4,075,000	812	6,240,000	264	4,275,000	897	7,100,000

### 四、設置「系所特色發展獎助學金」，建構多元學習獎助方案，展現學系發展特色，培養專業人才

- (一)系所特色獎助學金旨在獎勵本校學生從事學術研究及參與國際交流活動，以提

升研究風氣與學術水準，並扶助經濟不利學生。每學年依各系（所）研究生人數比例編列預算，由各系（所）依自身發展特色訂定作業標準。

- (二)補助項目包含：論文學習、教學助理、獎學金、學習活動補助及生活助學金等。除教學助理屬僱傭關係，須依法辦理勞健保外，其餘項目皆屬獎助性質，不得涉及任何對價關係，並應依相關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三)各學系核發統計資料如下：

項目	113-1 學期		113-2 學期		114-1 學期	
	獲獎人數	合計(元)	獲獎人數	合計(元)	獲獎人數	合計(元)
論文研究學習	800	4,629,742	923	5,200,092	866	4,985,466
教學助理	451	2,245,990	481	2,524,750	408	2,066,840
獎學金	1,317	7,145,109	1,457	7,221,202	1,260	7,032,160
學習活動	424	2,377,815	392	2,133,534	376	2,056,398
生活助學金 (第一類)	101	604,773	149	894,000	125	731,220
生活助學金 (第二類)	8	24,000	2	6,000	5	256,556
合計	3,101	17,027,429	3,404	17,979,578	3,040	17,128,640

## 五、辦理學術與生涯導師業務，增進導師輔導知能，並促進經驗交流

- (一)學術與生涯導師由各系所教師兼任，聚焦學業指導與生涯規劃。114 學年度全校導師共計 333 位。
- (二)更新學生輔導系統，在學生使用的介面新增「學術導師姓名」、「聯絡 Email」、「導師時間」等資訊。目前學生登入校務行政系統後，進入學生輔導系統，即可在學生基本資料頁面直接查看上述導師資訊。
- (三)規劃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習、召開導師會議與學院座談會，進行輔導議題研討、政策宣導、專題講座與經驗分享等。
- 於 115 年 1 月 12、13 日辦理「藍鵲共飛 巢邊幫手-導師輔導工作坊」，設計 3 個學術與生涯導師輔導主題—「大學生學習特質與需求分析」、「學習與職涯雙軌輔導」及「跨部門支援網絡建構」進行經驗分享與交流，以建立有效輔導模組，協助導師增進輔導知能。
  -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導師會議訂於 115 年 3 月 4 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0 時以 WEBEX 視訊會議方式召開，本次會議學習資源主題有二，一是「自主學習路上有人

陪：課業諮詢資源的整合與應用」、一是「從做事到做人：社會實踐如何成為 SEL 的現場，在真實世界中學習成為自己」，兩場講座分別由方進義副教務長兼教學發展中心主任及社會實踐中心蔡昕璋資深技術師講授分享。

3. 持續規劃辦理學院導師座談會，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訂於4月8日舉行、運動及休閒學院訂於4月10日舉行、管理學院訂於4月20日舉行，座談會中將提供個別學院學生輔導的相關資訊，並依各學院的學生特質及常見問題進行分析與討論，為導師們提供學生輔導的支持。

4. 結合本校社區諮商中心資源，遴選學術與生涯導師參加國際認證標準之「CDA 國際生涯發展諮詢師」專業培訓，以提供學生精準的職涯輔導。114 學年度第2學期由教育學院、文學院、理學院及科技與工程學院各推薦1位教師參加。

(四) 114 學年度優良導師甄選案目前正由各學院提送推薦名單中，並訂於本年 5 月召開「優良導師甄選委員會議」，將選出 5 位優良導師，每位頒發獎金 5 萬元，擇日辦理公開表揚會活動，並將導師輔導經驗編印為專書，紀錄其輔導故事，傳遞輔導理念與技巧。

(五) 彙編輔導資源手冊電子書，提升導師輔導知能與效能。導師可於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中的「導師業務」頁面查閱，內容涵蓋導師職責、學生學習資源、學生身心健康、教育宣導及校園安全等五大主題。另學生事務處網頁亦設有「學生指南」資訊，供導師們參考運用。

(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術與生涯導師辦理學生輔導活動記錄統計如下：(115 年 2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9 日)

項目	課業輔導	論文指導	導生聚會	班會	參觀活動	講座活動	個別晤談	協助獎學金申請(推薦)	境外生輔導	其他	總計
輔導次數	50	15	33	12	1	0	86	15	6	45	263
輔導人次	157	31	255	422	2	0	118	24	6	1,509	2,524

## 六、籌辦畢業典禮，鐫刻畢業生感動時刻

(一) 畢業典禮的核心價值：在於鼓勵畢業生回顧過去學習歷程，展望人生未來，象徵新階段的啟航。與學生團隊合作，使典禮秉持隆重且活潑的氛圍，提升學生

規劃與學習的積極性。

(二) 114 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115 年 5 月 30 日舉行(於 5 月 29 日上午場布、下午預演)，刻正研擬畢業典禮實施計畫及工作手冊。

(三) 輔導畢業典禮學生工作團隊：於 115 年 3 月 7 日至 3 月 8 日於苗栗飛牛牧場辦理學生工作團隊培訓，邀請胡瑋翰老師進行「團隊建立」課程，以培養團隊共識與默契。

(四) 畢業典禮籌備工作進度：

1. 畢業典禮主視覺完成，已於 3 月 9 日發布社群媒體貼文介紹。
2. 行政單位工作協調會：4 月 28 日於第一會議室召開，邀集各學術與行政單位負責人，確認各單位之工作分配、協調校內各項資源。
3. 畢業生報名：4 月 20 日至 5 月 15 日。
4. 場地佈置與預演：5 月 29 日。

## 七、辦理 104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

(一) 校慶的核心價值：匯聚歷屆校長、社會賢達、傑出校友及在校師生，共襄盛舉，共同慶祝學校的發展與成就。校慶大會頒發多項獎勵，包括傑出校友獎、社會實踐獎及傑出學生獎，藉此表彰校友與在校生在各領域的優異表現，促進代際交流與互相學習。

(二) 訂於 115 年 4 月 28 日於第一會議室召開 104 週年校慶協調會議，確認各單位工作項目及進度。

(三) 104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訂於 115 年 6 月 5 日舉行，6 月 3 日、6 月 4 日進行場地佈置及彩排。

## 八、辦理新生營－伯樂大學堂，幫助新生適應轉換、邁向成長

(一) 新生營的核心價值：大學新生初入校園，常因學習方式、生活型態與人際關係的改變而感到迷惘與不安。為協助新生順利銜接高中與大學階段，本校規劃以營隊形式辦理新生定向輔導，透過系統化引導，幫助新生適應轉變、穩健成長。

(二) 活動規劃與行政作業

1. 研擬 115 學年度新生營實施計畫，並已完成學生團隊之輔導分工。
2. 因應文學院結構補強及外牆整修，已於 114 年 11 月 14 日至公館校區進行課

程及活動場地勘查。

3. 已完成正式營期日程表規劃，並持續辦理場地借用、課程內容規劃、住宿申請預約、雙語措施規劃、轉學生懶人包編寫、資訊宣傳規劃、典禮活動規劃等作業。

### (三)學生工作團隊籌組與培訓

1. 已於 114 年 11 月 18 日召開「115 學年度新生營相見歡」，邀請幹部與生活輔導組同仁進行理念與任務確認，並確認幹部培訓及內部培訓之內容與項目，並於 114 年 12 月完成學生工作團隊各組組員公開招募。
2. 已於 115 年 2 月 3 日至 2 月 5 日辦理「115 學年度新生營學生工作團隊幹部培訓」，並於 2 月 3 日與國立中興大學新生入學學生團隊進行經驗交流。透過培訓，幹部已能清楚掌握新生營核心目標及自身角色任務，並藉由觀摩友校作法，深化對本校特色之認識，激發活動規劃之創新構想。
3. 已於 115 年 3 月 14 日至 15 日辦理「115 學年度新生營學生工作團隊培訓」，培訓著重於溝通技巧、團隊合作、目標設定及同理心培養，有效提升成員表達、傾聽與協調能力，並強化團隊向心力，期能運用於後續活動籌備與正式營執行。

## 九、執行生活教育宣導，提升學生的法律知識與維護自身權益的能力

(一)法治教育核心價值：為培養學生的社會韌性素養，以提升學生的法律知識與維護自身權益的能力。智慧財產權教育幫助學生了解如何保護自己的創意和學術成果，避免因誤用他人作品而面臨法律糾紛。交通安全教育則著重於提高學生對交通法規的認識。

(二)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提高學生對交通法規的認識，保障自身與他人的安全

### 1.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 (1) 依據教育部《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推動相關安全教育事宜。透過生輔組官網及 Facebook 及布告欄進行交通安全宣導，包括機踏車防禦駕駛、駕訓補助、行人穿越規範及機車停放規定等。
- (2) 於新生營「新生指南」編撰交通安全宣導內容，包含「路口的交通安全」、「行人道路的相關法令」、「行人和機踏車都要知道的內輪差」、「機車駕訓補助計劃」、「機踏車該怎麼停?—騎車禁上人行道與機車依規停放」

等內容。

- (3) 於導師輔導資訊手冊中宣導交通安全觀念，包括路口安全、內輪差及駕訓補助計畫等。

## 2. 交通安全教育調查填報

- (1) 依申請平安保險理賠學生填寫之「學生交通意外事故調查表」統計數字，進行學生交通事故樣態分析。

- (2) 依教育部來函按月公告交通事故統計及死亡樣態數據填報「公車進校園」需求調查。填報校園安全會議工作報告。

## 3.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活動:113 學年度至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及講座辦理情形

學年度	活動內容	參與/觀看/觸及人數
113	【活動】生活中的法治教育-公路局幸福公路館機構參訪	12
	【講座】社團負責人工作會報-社團人得懂的交通安全	120
	【影片】拍攝並製作法治教育系列宣導影片-「113 學年度新生營-法治教育課程體驗」作為 113 學年度新生線上課程之課程影片。並於影片結束後設計題目供新生作答，加深新生對於基本觀念之認識。	2,319
	【活動】於 113 學年度新生營社團博覽會時段進行有獎徵答	900
	【講座】於 113 學年度新生營主題自由選修時段邀請臺北市區監理所舉辦「交通安全你我他」宣導教育講座。	15
114	【影片】拍攝並製作法治教育系列宣導影片-「114 學年度新生營-生活知能王」作為 114 學年度生活知能王之課程影片，並於影片結束後設計題目供新生作答，加深新生對於法治基本觀念之認識。	1,744
	【活動】於 114 學年度新生營社團博覽會時段進行有獎徵答	1,680
	【講座】社團負責人工作會報-社團人得懂的交通安全	120

### (三)推動智慧財產權教育宣導，維護自身與尊重他人權益

#### 1. 智慧財產權教育宣導

- (1)於 113 學年度及 114 學年度新生營「新生指南」中編撰智慧財產權宣導內容，涵蓋「三不原則」、合理使用範圍界定及書籍影印之合理使用規範，強

化新生著作權觀念。

(2)於 114 年 9 月 10 日社團人工作會報中進行宣導，提醒學生應使用正版教科書作為上課與學習用途，避免重製、散布、傳輸或下載未經授權之第三方內容，以免觸犯著作權相關法規。

(3)於生活輔導組網站智慧財產權專區新增智慧財產局相關資源連結，包括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著作權基本觀念」課程、「教學相關著作權 Q&A」及遠距教學應採取合理技術措施之指引，提供師生進一步學習與參考運用。

## 2. 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工作填報

依教育部來函進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檢核指標落實執行，並填列執行成效及辦理情形。

## 3. 辦理智慧財產權教育活動：113 學年度至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智慧財產權教育宣導活動及講座辦理情形

學年度	活動內容	參與/觀看/觸及人數
112	【活動】智慧財產權法院參訪	13
113	【講座】社團負責人工作會報—社團人懂得的智慧財產權	120
113	【影片】拍攝並製作法治教育系列宣導影片—「113 學年度新生營-法治教育課程體驗」作為 113 學年度新生線上課程之課程影片。並於影片結束後設計題目供新生作答，加深新生對於基本觀念之認識。	2,319
113	【活動】於 113 學年度新生營社團博覽會時段進行有獎徵答	900
114	【影片】使用智財局處多媒體宣導資源影片—「114 學年度新生營-法治教育課程體驗」作為 114 學年度新生線上課程之課程影片。並於影片結束後設計題目供新生作答，加深新生對於基本觀念之認識。	1,744
114	【活動】於 114 學年度新生營社團博覽會時段進行有獎徵答	1,680
114	【講座】社團負責人工作會報—社團人得懂的智慧財產權	120

## 十、辦理學生獎懲，建立學生行為規範，獎勵學生學習表現

(一)學生獎懲核心價值：為確保學生學習效果，建立學生行為規範，依據「大學法第三十二條」規定，特訂定學生獎懲辦法，並於每學期召開學生獎懲會議，審核大功以上獎勵或小過以上懲處議案。關於小功以下的獎勵或申誡以下懲處建

議，由學務長決行。建議透過學生獎懲系統辦理。

(二)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於 115 年 5 月 22 日在行政大樓第二會議室召開，如有大功以上獎勵或小過以上懲處，請於 5 月 4 日前提提交奉核後之簽案與提案資料。

(三)近三年學生獎懲情形如下：

學期	111-1	111-2	112-1	112-2	113-1	113-2	114-1	114-2
單位申請數	58	54	70	74	73	71	45	收件中
獎勵人次	1,282	1,116	1,331	1,401	1,321	1,300	852	收件中
懲處人次	6	5	9	2	15	13	1	收件中
小計	1,288	1,121	1,340	1,403	1,336	1,313	853	收件中

(四)懲處銷過機制，透過教育輔導，促進學生改正行為

1. 學生懲處銷過規定主要目的是發揮教育輔導功能，引導學生改過向善。

2. 近三年學生銷過申請狀況如下：

學年	111 學年	112 學年	113 學年	114 學年
銷過人次	2	3	3	0

## 十一、學生團保理賠作業與招商，保障學生就醫權益

(一)秉持關懷學生原則，依規定辦理理賠作業，維護學生醫療與意外保障權益。

(二)115 年 2 月受理共 21 件，疾病 9 件、意外 12 件，均憑相關就醫證明辦理理賠申請。

(三)已完成 115 學年度團體保險招商，由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得標。

## 十二、辦理學生兵役緩徵、儘召與出國申請，善盡國民義務

(一)辦理學生兵役業務主要是依據國家兵役法相關規定，協助在學役男能依法履行兵役義務，並確保其在就學期間的權益與學業不中斷。包括協助役男申請兵役緩徵、儘後召集，役男出國等。

(二)新生無論是否服過兵役、免役或現役，均須於入學註冊時在報到系統中填寫「學生兵役狀況」並上傳相關證明文件（退伍令、免役證明或軍人證明等），在開學日兩個月內辦理未服兵役者的緩徵申請、復學生及延畢生的緩徵或延長。每月定期檢視休學、退學、離校學生名單，辦理緩徵消滅或儘召廢止。

1. 兵役緩徵：緩徵適用於在學期間延後服役，最晚至 33 歲（大學部）或 35 歲（研究所）；延畢生或復學生若未辦理緩徵或緩徵延長，易收到縣市政府徵

集令，則須向本組補辦緩徵或緩徵延長至預定畢業時間，方能申請暫緩徵集證明。

2. 儘後召集：針對已服役役男，於開學後一個月內可申請儘後召集，以暫緩教召及點閱徵召。此作業讓役男在學期間免除召集，由生活輔導組發文至後備指揮部協助辦理。

### (三) 役男出國

1. 役男出國學習、交換等需於出國前至少一個月申請出國許可，須附入學許可、護照及相關證明文件，函送戶籍地政府核准出境。
2. 核准後役男至內政部役政司網站查詢及列印出境核准通知單，於核准出境期間持憑出境，免再臨櫃加蓋出境核准戳記，勿再行申請短期出境)。
3. 出境不得逾國內在學緩徵截止日核准後，逾期未歸致未能接受徵兵處理者，依法應受法律制裁。

### (四) 其他兵役宣導

1. 115 年下半年度替代役甄選作業，自 115 年 4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4 月 30 日止，將於 115 年 7 月至 115 年 12 月陸續徵集。
2. 115 年役男辦理優先入營作業，自 115 年 5 月 11 日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止，將於 115 年 7 月至 115 年 10 月陸續徵集。

### (五) 112 至 114 學年兵役資料統計如下：

項目	112 學年	113 學年	114 學年
緩徵申報	1,143	1,738	1,150
緩徵延長申報	606	653	398
儘召申報	123	229	201
儘召延長申報	15	12	5
緩徵消滅	161	215	167
儘召消滅	19	17	14
役男出國申請	17	58	48
暫緩徵集證明書	187	204	130

註：114 學年度統計至 115 年 3 月 16 日

## 十三、辦理學生請假，維護學生權益

(一) 學生請假制度的核心價值，在於維護學生身心健康與壓力緩解（病假、心理假、生理假）擴展學習領域與生活體驗（如事假、公假、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尊重其自主權與權利履行，以及處理必要的彈性與突發狀況，藉此展現人文關懷與教育彈性。

(二) 114 學年度學生請假統計表：

假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公假	2,825	10.23%	361	8.94%
心理假	2,830	10.24%	231	5.72%
生理假	5,620	20.34%	744	18.42%
多元文化假	5	0.02%	2	0.05%
防疫假	2	0.01%	0	0
事假	5,263	19.05%	1,055	26.11%
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	7	0.03%	0	0
病假	10,804	39.11%	1,592	39.41%
產假	3	0.01%	0	0
喪假	267	0.97%	55	1.36%
總計	27,626	100.00%	4,040	100.00%

註：114-2 學期統計期間 115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16 日

(三) 歷年心理假請假次數統計：總體請假人次呈現逐年上升趨勢，顯示學生對於心理健康假的需求正在增加，或是學生對於此制度的知曉度與使用度逐年提高。

學年度	上學期		下學期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111			1,134	4.43%
112	2,094	7.76%	2,191	8.36%
113	2,498	9.81%	2,589	9.47%
114	2,830	10.24%	231	5.72%

註：114-2 學期統計期間 115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16 日

(四) 歷年連續/累積請心理假人數：數據顯示學生使用心理假的頻率與深度都在提升

(請假人數、天數皆增加)，這符合制度設計初衷，維護學生身心健康與緩解壓力。特別是累積請假 3-4 天的學生人數大幅增加，已由學生輔導中心強化相關的諮商或支持機制。

學期	連續 5 天	累積 5 天	連續 3-4 天	累積 3-4 天	人數合計
111-2	0	9	4	69	82
112-1	3	23	11	134	171
112-2	0	34	18	165	217
113-1	1	28	8	181	218
113-2	3	19	18	197	237
114-1	2	31	11	251	295
114-2	0	0	3	5	8

註：114-2 學期統計期間 115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16 日

(五) 歷年生理假請假次數統計

學年度	上學期				下學期			
	人次	人次占比	人數	人數占比	人次	人次占比	人數	人數占比
111	5,444	19.21%	2,853	38.33%	5,265	20.58%	2,813	41.54%
112	5,428	20.13%	2,914	39.87%	5,195	19.83%	2,766	40.42%
113	5,324	20.92%	2,911	40.41%	5,274	19.47%	2,769	39.78%
114	5,620	20.34%	3,013	40.82%	744	18.42%	698	25.76%

註：114-2 學期統計期間 115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16 日

(六) 原住民族歲時祭儀請假次數統計(自 112-2 學期開始)

學年度	上學期				下學期			
	人次	人次占比	人數	人數占比	人次	人次占比	人數	人數占比
112					0	0	0	0
113	7	0.02%	4	0.06%	1	0.03%	1	0.01%
114	7	0.03%	6	0.08%	0	0.00%	0	0.00%

註：114-2 學期統計期間 115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16 日

(七) 多元文化假請假次數統計(自 114-1 學期開始)

學年度	上學期				下學期			
	人次	人次 占比	人數	人數 占比	人次	人次 占比	人數	人數 占比
114	5	0.02%	3	0.04%	2	0.05%	2	0.07%

註 1.114-2 學期統計期間 115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16 日

註 2.請假系統的備註欄位係由學生自行填寫請假原因。目前請假原因有擔任祭典顧問志工、祈安建醮大典（建醮）、參加法會、受菩薩戒、In attendance of a religious event.

## ◎課外活動指導組

### 一、辦理「社團人專業領導培力學分學程」

#### (一) 學生申請學程認證成果說明

本學分學程自 104 學年度開辦迄今，累計 2,210 人次修習「社團經營實務課程」，並已有 104 位學生取得「社團人專業領導培力學分學程」證書。

#### (二)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設課程概況

本學期社團人專業領導培力學分學程之「社團經營實務課程」共計開設 3 門課程（總計 8 學分），說明如下：

1. 社團經營實習（二）課程（2 學分）：是項課程係屬學分學程之必修課，修課對象為社團幹部，修課人數共計 27 人，課程以人際關係與壓力調適、社團校友職涯分享會、社團改選交接、社團評鑑、社團傳承等面向為主軸，設計專業知能課程，並輔以實務演練，使學生可以實際運用於社團經營工作中，提升學生組織經營能力。
2. 社團領導培訓方案規劃與實施課程（3 學分）：是項課程為學分學程之選修課程，修課對象為 2026 年社團負責人研習營學生工作團隊成員，修課人數共計 44 人，課程旨在增進學生領導、組織、溝通、創新、問題解決等能力，依據工作團隊之「團隊建立」、「共識凝聚」、「創意發想」、「專業提升」、「團隊合作」等各階段目標作為課程核心設計理念，規劃安排各項專業課程，並讓修課學生實地規劃、發展、執行領導培訓方案，以激發學生潛能與服務精神，提升多元智慧與能力。

3. 社團評鑑規劃與執行課程（3 學分）：是項課程為學分學程之選修課程，修課對象為 2026 年黃金雨季系列活動學生工作團隊成員，修課人數共計 30 人，課程依據「黃金雨季－社團評鑑系列活動」的發展脈絡及「社團連結」、「輔導傳承」、「榮耀社團」等三大核心理念，規劃「團隊建立」、「評鑑與社團發展」、「活動行銷-策展與展場設計」、「評審安排與成績統計應用」、「表演藝術與舞臺管理實務」、「光電轉換與影像訊號處理」及「評審培訓」等專業知能課程，並讓修課學生實際參與本校黃金雨季「金雨週」、「社團資料整理研習」、「社團評鑑」、「校慶暨師駝晚會」系列活動之規劃執行，以培養學生企劃構思、溝通表達、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活動辦理等能力。

## 二、輔導社團運作發展並舉辦各項活動

本校學生社團依據性質分成「學術性」、「藝文性」、「康樂性」、「體能性」、「聯誼性」、「服務性」、「綜合性（含學生會）」等七大類社團，本學年度社團總數共計 196 個；為促進學生社團學習，積極輔導學生社團依據社團宗旨經營運作，並舉辦各項活動，以展現社團多元樣貌與活力，114 學年度迄今(自 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各性質社團舉辦活動次數總計約 1,001 次，資料說明如下：

社團性質	活動次數
學術性社團	71
藝文性社團	217
康樂性社團	130
體能性社團	97
服務性社團	86
聯誼性社團	165
綜合性社團(含學生會)	235
合計	1001

## 三、輔導社團辦理寒假社會服務活動

為鼓勵學生實踐大學社會責任，輔導社團於寒假期間舉辦各項服務活動，將服

務大愛散播至全國各地。本年度寒假服務隊共計 26 隊，出隊總人數為 841 人，受服務人數約為 3,153 人；其中 1 隊至離島金門服務，其餘則以臺灣本島為主，包含北部 10 隊、中部 6 隊、南部 4 隊、東部 3 隊、全臺巡迴 1 隊、海外服務 1 隊。

另為使活動順利進行，本組除協助各社團活動規劃外，更協助申請校外各機關團體經費補助，如教育部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生寒假營隊活動補助、財團法人華僑青年關懷基金會、財團法人中租青年展望基金會、財團法人全聯佩樺圓夢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吳尊賢教育基金會及財團法人漢儒文化教育基金會等。

115 年寒假辦理服務營隊之情形說明如下：

舉辦社團	舉辦時間	舉辦地點	服務員人數	被服務人數
校園團契服務社	12/27-12/28	新北市烏來區 忠治教會	24	40
童軍社	01/14~01/18	臺北市陽明山 苗圃營地	20	17
教育學會	01/25~01/3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和平校區I/II	47	48
公領學會	01/26~01/29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和平校區I	35	30
科技學會	01/28~01/3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和平校區I	34	32
物理學會	01/29~01/3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公館校區	50	60
生科學會	01/28~01/3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公館校區	53	60
華文學會	01/26~01/28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和平校區I/II	25	35
營養學會	01/26~01/28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和平校區I	29	40
美術學會	02/09~02/1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和平校區	30	50
兒童教育研究社	02/03~02/05	桃園市楊梅區 上湖國民小學	19	40
桃友會	01/28~01/30	桃園市觀音區 大潭國民小學	51	40
竹苗會	01/26-01/27	新竹市東區	20	32

舉辦社團	舉辦時間	舉辦地點	服務員 人數	被服務 人數
		陽光國民小學		
中友會	02/04~02/06	臺中市清水區 吳厝國民小學	40	32
山地服務隊	01/23-02/03	南投縣仁愛鄉 發祥村、力行村	26	600
彰友會	01/28~01/29	彰化縣社頭鄉 朝興國民小學	19	26
雲友會	01/27~01/29	雲林縣莿桐鄉 僑和國民小學	25	32
嘉友會	01/28~01/30	嘉義縣中埔鄉 和興國民小學	25	50
南友會	01/28~01/30	臺南市關廟區 關廟國民小學	47	48
高屏會	01/26~01/31	屏東縣枋寮鄉 東海國民小學	40	36
蘭友會	02/11~02/12	宜蘭縣立 宜蘭國民中學	23	15
花東會	01/28~01/30	花蓮縣慈濟大學 附屬高級中學	18	30
同心服務隊	01/22~01/30	花蓮家扶中心 玉里服務處	27	30
離友會	01/28-01/30	金門縣金寧鄉 金寧國民中小學	26	30
管樂隊	01/19~01/25	1/19 桃園市中壢藝術館 1/20 雲林縣北港文化中心 1/21 台中市陸軍 裝甲部隊第 586 旅 1/22 澎湖縣立湖西國民中學 1/23 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 1/23 澎湖縣演藝廳 1/24 國立臺南大學 雅音樓音樂廳 1/25 台中市屯區藝文中心	81	1,500
服務性社團 委員會	01/08-01/21	馬來西亞巴生 中華獨立中學 馬來西亞巴生市 社區民眾/幼兒 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	7	200
26 支隊伍			841 人	3,153 人

#### 四、規劃辦理本學期社團負責人工作會報

為暢通社團與學校間之溝通管道，並增進社團交流，本學期規劃於 3 月 11 日、4 月 22 日及 6 月 3 日辦理 3 場次社團負責人工作會報，相關內容如下：

- (一) 3 月 11 日舉辦第四次工作會報，宣導社團活動應注意事項、分享國際青年志工服務成果、宣傳第十六屆大專生洄游農村競賽及進行「2026 黃金雨季系列活動」說明；會後再由輔導老師帶領社團負責人討論社團運作相關問題。
- (二) 4 月 16 日舉辦第五次工作會報，宣導各項社團配合事項、分享亞洲青年領袖遊學營心得及進行「2026 社團負責人研習營」報名說明；會後由輔導老師帶領社團負責人討論準備社團傳承交接等相關事宜。
- (三) 6 月 3 日舉辦第六次工作會報，邀請學務處、總務處及體育室相關師長與會，提供社團負責人諮詢與意見溝通管道，並頒發 115 年度優秀青年獎狀及 2026 社團評鑑單項獎；會後再由輔導老師帶領社團負責人反思社團領導經驗、討論社團運作相關問題。

#### 五、協助社團申請「財團法人臺大系統文化基金會」經費補助

財團法人臺大系統文化基金會補助臺大、臺科大與本校之各單位共同主辦的校級、社團等活動之經費。本學期提出申請補助之社團及辦理活動如下表，本組已先檢視書面文件，並於期限內將申請表件及計畫書函送臺大系統文化基金會。

編號	申請單位	活動名稱/辦理時間	預計參與人次
1	土司英語演講會	期中英語暨文化交流研討會 《Master the Art of Toasting》 115/4/1	30
2	噴泉詩社	生活的理想修辭—噴泉詩社 114-2 學期活動計畫書 115/2/25-6/3	256
3	愛樂社	一個世代的聲音拼圖：四面向解析西洋流行音樂 115/5/5	20
4	崑曲研究社	《雲心水心》70 屆師大崑曲研究社年度公演 115/5/24	130
5	歌仔戲社	歌仔戲社 29 屆社團公演《花田錯》 115/5/23	114
6	悠悠琴社	琴緣系列講座 115/3/18、3/25、4/29、5/2、5/13	80
7	合唱團	2026 師大合唱團暑期公演與公益巡演 115/7/1-7/5、7/19	130

編號	申請單位	活動名稱/辦理時間	預計參與人次
8	火舞社	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三校火舞 114 學年度夏季聯合舞作展演《烙印歸根》 115/6/27	475
9	管樂隊	國立臺灣大學系統三校聯合音樂會《拾穗·十歲 / The Harvest of a Decade》 115/7/4	280
10	水上活動 游泳社	臺北國際龍舟錦標賽 115/6/19	16
11	永續社	2026 臺師大暖日永續節—恆生 115/3/9-3/30	7,000

#### 六、執行教育部「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

為鼓勵本校學生社團發揮服務社會精神，並配合附近地區中學社團活動之實際需要，輔導本校社團至鄰近學校規劃辦理「定時定點」服務活動，以減輕社區中學社團師資缺乏的壓力;辦理情形如下：

##### (一)114年度計畫結報：

114 年度歌仔戲社提報 1 項合作計畫至木柵國中服務，辦理共 24 場次活動，提供服務人次約為 242 次；該項計畫於 115 年 1 月底完成計畫案結報。

##### (二)115年度計畫核定：

115 年度歌仔戲社提出申請 1 項合作計畫，業經教育部核定補助新臺幣 1 萬 5,000 元整，並規劃至木柵國中服務，預計辦理 24 場次活動，提供服務人次約為 240 次。

#### 七、辦理本校「115 年青年節表揚大專優秀青年遴選」活動

為推薦本校優秀青年參加 115 年全國、縣市各界青年節表揚大會，特辦理本校優秀青年遴選活動；本年度計有化學系四年級謝孟諺同學參與遴選，並經由 115 年 1 月 14 日課外活動指導組組務會議討論通過，推選其參與全國青年節表揚大會。

#### 八、規劃辦理「2026 黃金雨季系列活動」

為展現本校學生社團活力、特色與學習成果，並表揚年度優良社團之盛事，特辦理「2026 黃金雨季系列活動」，包含「金雨週」、「社團資料整理研習」、「社團評鑑」及「校慶暨師駝晚會」四大活動，辦理內容與時間說明如下：

(一)「2026 黃金雨季系列活動」團隊已於 114 年 11 月成軍，除進行系列知能培訓課程外，並積極展開各項活動規劃及設計。

(二) 「2026 黃金雨季系列活動」規劃辦理活動如下：

活動名稱	辦理日期	辦理地點
金雨週	115.03.16-03.20	誠正中庭
社團資料整理研習	115.03.28	綜 210 展覽廳
社團評鑑	115.05.03	綜合大樓
校慶暨師駝晚會	115.05.18	禮堂

## 九、規劃辦理「2026 社團負責人研習營」

「2026 社團負責人研習營」旨在強化新任負責人之領導知能與行政效能，透過系統化課程縮短職務摸索期，並建立跨社團經驗傳承平台，以提升經營成效並促進社團多元發展。辦理內容與期程說明如下：

(一) 「2026 社團負責人研習營」團隊已於 114 年 12 月成軍，除進行系列知能培訓活動與課程外，並積極展開營隊各項活動規劃及課程設計。

(二) 「2026 社團負責人研習營」規劃辦理期程如下：

活動名稱	辦理日期	辦理地點
2026 社團負責人研習營-行前營	115.06.17-06.19	和平校區
2026 社團負責人研習營-正式營	115.06.20-06.23	和平校區

## ◎學生輔導中心

### 一、個案管理

個案管理提供個別諮商學生初談及協助安排會談，並針對危機、高關懷及行政轉介學生進行評估會談、個案管理追蹤輔導、轉介、就醫或連結相關資源等。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個案管理總計 1,088 人、4,765 人次，完成辦理高關懷危機個管會議共 4 場。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個案管理處理共 1,191 人、4,991 人次，完成辦理高關懷危機個管會議共 4 場。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3 月 6 日止，已個案管理 303 人、629 人次，高關懷危機個管會議訂於 3 月 30 日、4 月 27 日、5 月 25 日辦理。

### 二、個別諮商

個別諮商是提供一對一的專業心理輔導與諮商，協助自我探索與瞭解，發展情緒管理、壓力調適與人際溝通能力，促進良好的生活與學業適應。

113學年度第2學期個別諮商總計658人、3,046人次。114學年度第1學期和平校區學輔中心進行裝修工程，個別諮商總計輔導670人、3706人次。114學年度第2學期提供256個個別諮商時段供學生預約。截至3月6日，輔導95人、134人次。

### 三、團體諮商

114學年度第2學期共規劃9個工作坊與團體，透過各種主題讓學生嘗試不同方式認識與探索關係、自我與生涯等，其中有4個工作坊以境外生為優先參與對象。包括：人生慢慢整理團體、練習接受剛好的自己團體、畫出剛好的內在療癒工作坊、家庭界線微景觀蠟燭工作坊(中英文場各1場)、內在小孩藝術探索工作坊、心理位移書寫工作坊、微景觀蠟燭伴侶增溫工作坊、生涯路徑探索工作坊。截至3月6日止，共有36人次報名。113學年度第2學期共辦理9個工作坊、3個連續團體，總計輔導85人、共174人次。

114學年度第1學期共辦理6個工作坊、2個連續團體，總計輔導39人、共83人次。

### 四、心理測驗

114學年度第2學期的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一般心理測驗

- 1.個別心理測驗：受理個人因課程需求之心理測驗申請，提供測驗結果資料。
- 2.團體心理測驗：提供「大專版生涯興趣測驗」、「愛德華個人偏好量表」等測驗，供專責導師、教師或學生以團體為單位申請，目前已規劃2場團體施解測。
- 3.跨單位心理測驗實施合作：受理相關單位實施心理測驗之支援，例如職涯發展中心的UCAN解測等。

#### (二)身心健康篩選

- 1.刻正與國際事務處合作進行來校外籍交換生及訪問生身心適應量表施測，施測進行中，截至3月6日已收到115份問卷。
  - 2.諮商者身心評估：截至3月6日止，評估人次為296（個別諮商申請273人次、團體諮商申請23人次）。
- 113學年度第2學期團體心理測驗共辦理2場、72人次，身心健康篩選測驗共辦理1542人次。114學年度第1學期團體心理測驗共辦理1場、52人次，身心健康篩選

測驗共4501人次。

## 五、心理衛生推廣

- (一)有關心理衛生教育推廣文章「輔導專頁」，本學期以情緒關照/壓力管理為方向，主題包含：「不夠好」不是你的錯—關於羞愧你該知道的事、「Learning Self-Compassion While Being Human in a World That Demands Perfection/ Lily Altamirano」等2篇文章，已公布於中心網站，供全校師生閱覽。
- (二)討論與印製4月主題推文海報「掌握表達技巧，讓愛被聽見」與輔導專頁酷卡「我們怎麼了？好想離開惡性互動循環」。114學年度第1學期中心文宣品：票卡夾、2026年度月曆，中心文宣：輔導專頁酷卡與主題專文海報共8個主題、期中考試周文宣共2個主題。113學年度第2學期酷卡與主題專文共張貼8個主題。
- (三)與圖書館合作辦理閱讀 x 心理講座，規劃主題為「你想成為甚麼樣的老師？」，預計辦理時間為5月13日與5月21日，共計2場次，開放全校師生自由報名。113學年度第2學期閱讀 x 心理講座，總計辦理2場次，56人次參與。

## 六、班級座談

規劃包含「因為在意，所以焦慮——在高期待社會中安頓自己」、「不填滿的練習：別讓內在批評，佔據了自我慈悲的位置」等2場專題講座，開放全校班級與團體申預約，目前總計5場次申請。113學年度第2學期班級講座總計辦理3場次，53人次參與。

## 七、同儕輔導推廣與培訓

本學期於3月9日至3月13日招募新成員進行面試、3月15日公告錄取名單。已規劃5堂例會課程與相關推廣心理健康之活動，例會課程已規劃助人技巧、危機評估與轉介、創傷知情與自我照顧、性別意識增能與悲傷失落調適等主題；學輔週擺攤主題為「情緒總部探索隊」，結合趣味活動推廣心衛知識和提供心理支持資源；持續提供心靈小棧的同儕輔導計畫。

113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期初大會、5堂例會課程、學輔之夜活動與期末大會，共計154人次參與；心靈小棧值班人數25人，時數共計151小時，輔導共計8人次；解憂雜貨店信件輔導共計2人次。

114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期初大會、6堂例會課程、學輔之夜活動與期末大會，共計160人次參與；心靈小棧值班人數21人，輔導時數共計158小時，共計5人次。

## 八、轉銜輔導

113學年度共轉入21名，轉出0名學生。114學年度第1學期共轉入20名，轉出0名學生。114學年度第2學期自115年2月1日起，截至3月6日，已轉入共0名學生。

## 九、心理師專業知能訓練

### (一)專兼任心理師

- 1.114學年度2學期規劃於5月14日、6月18日、7月6日辦理專兼任心理師個案研討活動，以增進心理師輔導專業知能。
- 2.114學年度第2學期針對心理師專業教育訓練規劃辦理2場次，其中1場規劃於6月4日辦理「身心中軸覺察介紹(二)」課程，另1場次規劃中，以增進實務現場的相關知能。
3. 113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6場次專兼任心理師教育訓練，含專兼任心理師個案研討會3場次，專業知能教育訓練3場次，參與96人次。114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4場次專兼任心理師教育訓練，含專兼任心理師個案研討活動3場次，專業知能教育訓練1場次，參與47人次。

### (二)實習心理師

- 1.為增進實習心理師個別諮商輔導知能，114學年度第2學期規劃於4月9日辦理1場次實習心理師個案研討活動。
- 2.為增進實習心理師理論知識同儕共學，114學年度第2學期規劃辦理4場次實習心理師讀書會，已於2月9日、3月5日辦理2場次，共參與4人次。
3. 113學年度第2學期共辦理2場次實習心理師個案研討會，及4場次實習心理師讀書會，總計辦理6場次實習心理師教育訓練，共參與33人次。114學年度第1學期共辦理1場次實習心理師定向訓練，1場次實習心理師個案研討活動，及5場次實習心理師讀書會，總計辦理7場次實習心理師教育訓練，共參與26人次。

## 十、申請教育部計畫案

(一)114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計畫獲補助310萬元，已執行完畢並於2月25日函報教育部辦理核結作業。115年度計畫已獲補助335萬元，計畫執行中。

(二)114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獲補助100萬元，

已執行完畢並完成報部核結作業。115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社會情緒學習與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已申請獲補助110萬元，目前執行中。

(三)教育部補助本校之大專校院優化及改善學生輔導諮商空間及設備計畫，已於1月23日完成綜合大樓5樓諮商輔導空間裝修工程（標案案號為NU111407240172）之結案付款，並於2月11日函報教育部辦理結報。

(四)114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生命教育校園文化推廣與深耕計畫「豐厚生命體驗，建構生命意義」計畫核結完畢。115年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生命教育校園文化推廣與深耕計畫「看見自己，活出和諧一致的心」已申請獲補助14萬1,771元，計畫執行中。

## 十一、教育部北一區輔諮中心

### (一)會議研習活動

1.115年北一區輔諮中心第1次工作小組委員會議，於1月23日在本校辦理完畢。

2.115年教育部友善校園獎：已發文北一區學校初選薦送相關注意事項與表件，區內初審會議相關事宜，與北一區學務中心共同籌備中。

### (二)其他

1.115年度北一區輔諮中心工作計畫行政協議書用印相關事宜已完成，並完成第一期經費招領相關事宜。

2.115年度北一區學校辦理團體督導計畫：已於1月底審查會議後通知審查結果，並寄發辦理注意事項與相關表單給申請學校。

3.教育部115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輔導工作計畫案：於1月23日已完成區內學校計畫案初審，通知各申請學校初審結果，並於2月11日將相關資料函報教育部。

## ◎健康中心

### 一、健康服務

#### (一)新生體檢業務

1. 辦理115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場地借用事宜。

2. 籌劃115學年度新生體檢招標事宜。

3. 辦理114學年度第2學期申請提早入學或逕讀碩博士新生繳交健康檢查報告收件事宜。
4. 回覆新生以電子郵件傳送新生體檢報告 e-mail 回信體檢繳交證明單。
5. 辦理學生因工作及健康因素申請新生體檢副本共3人。
6. 進行114學年度新生體檢報告催繳作業。
7. 更新115學年度學士班新生手冊[二校]。
8. 修訂115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正備取錄取通知（稿）。

(二) 舉辦社會公益活動：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捐血活動，已於3月3日（二）及3月5日（四）9：30-17：00與台北市捐血中心共同合作，於文學院前日光大道辦理。

(三) 114學年度第二學期適應體育課程申請自2月23日至3月6日止，3月6日為第1次上課日，上課地點為和平校區體育館1樓大韻律房，上課時段為星期五6、7節，本學期目前共7人申請。

(四) 月經貧窮多元生理用品設置計畫

1. 因應教育部實施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計畫，目前各校區及宿舍共設置65處，包含114年11月14日新增文學院誠大樓2樓女廁誠東01與正大樓3樓女廁正西03兩處，及115年2月2日健康中心將原樂智樓1樓哺乳室外提供站，移至和平校區I文學院1樓無性別廁所。原設置包含：和平校區（I區樂智樓1樓哺乳室外、生輔組弱勢學生緊急生理用品提供站；II區圖書館6樓女廁、綜合大樓4樓女廁、教育大樓1樓性別友善廁所）、公館校區（健康中心門口、研究大樓一樓女廁、C棟女廁、中正堂女廁）、林口校區（健康中心大樓1樓女廁），以及學生住宿服務中心（女一舍10處、女一分舍2處、女二舍35處、學七舍1樓廁所及8-12樓交誼廳共6處），目前評估將在和平校區I誠、政大樓增設兩個安心棉提供站。設置點每日專人管理另提供管理員聯絡方式，安心棉取用地點亦公布於健康中心網頁。另總務處位於廁所多處設置衛生棉販賣機，供同學就近購買。
2. 學生住宿服務中心於女一舍（廁所10處）、女一分舍（廁所2處）、女二舍（廁所35處）及學七舍（1樓廁所及8-12樓交誼廳，共計6處），設置生理用品提供站，共計53處，設置緊急生理用品提供站，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計取

用520片。

3. 三校區生理用品提供站使用數量統計：

(1)和平校區 I 設置於文學院誠大樓1樓無障礙廁所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計取用12片，文學院誠大樓2樓女廁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計取用61片，文學院正大樓3樓女廁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計取用48片，3處合計取用121片。

(2)和平校區 II 設置於圖書館6樓女廁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計取用81片，綜合大樓4樓女廁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計取用36片，教育大樓1樓性別友善廁所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計取用28片，3處合計取用145片。

(3)公館校區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月經貧窮衛生棉使用個數：35片。

(4)林口校區設置於健康中心大樓1樓女廁，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計取用0片。

(5)生輔組弱勢學生緊急生理用品提供站，115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共計取用0片。

4. 統計自111年9月起設置安心棉，截至115年2月止，各校區及宿舍安心棉提供數量統計如下：和平校區I（含生輔組）1,513片、和平校區II 11,119片、公館校區1,423片、林口校區10片、宿舍24,334片，總計38,399片。

(五) 健康量測站設備使用次數統計（113年3月22日-115年2月28日）如下：

		男一舍	女一舍	男二舍	女二舍	學七舍	小計
體 脂 計	113年3月22日 -12月31日	116	458	350	475	333	1,732
	114年1月1日- 12月31日	14	41	45	29	22	151
	115年1月1日- 1月31日	0	0	0	0	0	0
	115年2月1日- 2月28日	0	2	0	0	3	5
血 壓 計	113年3月22日 -12月31日	148	229	400	602	381	1,760
	114年1月1日- 12月31日	19	32	34	53	26	164
	115年1月1日- 1月31日	0	0	0	0	0	0
	115年2月1日-	0	2	0	2	0	4

		男一舍	女一舍	男二舍	女二舍	學七舍	小計
	2月28日						
	總計	297	764	829	1,161	765	3,816

(六) 健康中心服務統計報表：

項目	113學年度第二學期 (114年2月1日至 114年7月31日)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 (114年8月1日至 115年1月31日)		114學年度第二學期 (115年2月1日至 115年2月28日)	
	和平校區	公館校區	和平校區	公館校區	和平校區	公館校區
1. 外傷處理	786	317	735	371	41	19
2. 休養床觀察	67	8	56	16	8	3
3. 健康諮詢衛教 人數	44	84	6	89	0	8
4. 緊急傷病處理	8	3	8	2	0	0
5. 身高體重計、 血壓計、體脂 計使用	419	1,099	201	831	20	66
6. 急救箱、熱水 袋、拐杖、輪 椅借用	45	14	52	17	6	1
7. 哺乳室使用	87	0	731	23	33	23
8. 因病休學人數	37	1	35	0	5	0
合計	1,493	1,526	1,824	1,349	113	120

(七) 健康中心提供傷病服務之受傷類型及原因統計報表：

項目	113學年度第二學期 (114年2月1日至 114年7月31日)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 (114年8月1日至 115年1月31日)		114學年度第二學期 (115年2月1日至 115年2月28日)	
	和平校區	公館校區	和平校區	公館校區	和平校區	公館校區
1. 運動受傷 (含拔河練舞 各項比賽)	102(22.0%)	32(17.6%)	74(20.4%)	46(24.5%)	6(18.2%)	1(8.3%)
2. 自行車受傷	23(5.0%)	17(9.3%)	20(5.5%)	15(8.0%)	1(3.0%)	1(8.3%)
3. 機車受傷	29(6.3%)	11(6.0%)	18(5.0%)	16(8.5%)	1(3.0%)	0(0%)

項目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114 年 2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1 月 31 日)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 (115 年 2 月 1 日至 115 年 2 月 28 日)	
		和平校區	公館校區	和平校區	公館校區	和平校區	公館校區
4.	汽車受傷	1(0.2%)	0(0%)	1(0.3%)	0(0%)	0(0%)	0(0%)
5.	走路受傷	76(16.4%)	23(12.6%)	78(21.5%)	43(22.9%)	6(18.2%)	2(16.7%)
6.	辦公做事打 掃受傷	23(5.0%)	6(3.3%)	18(5.0%)	24(12.8%)	10(30.3%)	0(0%)
7.	做作品、作 業受傷	11(2.4%)	2(1.1%)	18(5.0%)	6(3.2%)	2(6.1%)	0(0%)
8.	做實驗、實 習、研究受 傷	7(1.5%)	21(11.5%)	2(0.6%)	8(4.3%)	0(0%)	4(33.3%)
9.	個人不慎受 傷	134(28.9%)	47(25.8%)	44(12.1%)	0(0%)	0(0%)	0(0%)
10.	手術傷口	4(0.9%)	2(1.1%)	7(1.9%)	4(2.1%)	0(0%)	1(8.3%)
11.	蚊蟲咬傷	9(1.9%)	7(3.8%)	6(1.7%)	2(1.1%)	0(0%)	0(0%)
12.	皮膚疾患	3(0.6%)	3(1.6%)	11(3.0%)	5(2.7%)	0(0%)	1(8.3%)
13.	動物咬傷	2(0.4%)	2(1.1%)	2(0.6%)	1(0.5%)	0(0%)	0(0%)
14.	其他	39(8.4%)	9(4.9%)	64(17.6%)	18(9.6%)	7(21.2%)	2(16.7%)
合計		463(100%)	182(100%)	363(100%)	188(100%)	33(100%)	12(100%)

## 二、傳染病防治及校園個案處理情形

(一) 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教育部來函宣導校園傳染病相關防治事宜。

(二) 有關罹患流感之個案，皆已衛教同學相關注意事項；並已將流感相關衛教資訊轉至專責導師，請他們協助轉發，並請專責導師將確診流感之同學資訊告知健康中心護理師，後續進行衛教及通報。

(三) 2月26日通報水痘一例，學生於2月18日出現症狀(家人發現學生臉上出現痘痘)，2月20日於診所就診，通報為水痘，電話聯繫同學後，確認將於3月2日返校上課；因3月-5月為水痘傳染季節，已製做水痘衛教海報，並將水痘相關衛教資訊轉至專導，請其協助轉發給學生。

(四) 結核病防治相關工作：

1. 電話關懷1位結核病學士班外籍個案，治療穩定藥物治療至5月。
2. 115年1月30日接獲台北市衛生局通知本校學士班二年級1位學生確診肺結核，因接觸者人數眾多，經疫調匡列一般接觸者共計157人，台北市衛生局擬安排於115年3月20日下午到校進行接觸者團體衛生教育講座、檢查(CXR 及 IGRA)。
3. 本校碩士班新生經樂活診所檢查胸部 X 光異常雙側上肺葉有結節密度，已聯繫學生至胸腔內科門診檢查，另轉介給所屬個管師追蹤。
4. 追蹤114學年度第二學期提前入學碩班新生：2月24日新生體檢胸部 X 光報告為右上肺葉纖維化肺結核，兩側上肺葉有結節密度，該個案於2月26日至醫院胸腔內科複查報告為僅右上肺纖維化表現，無肺結核復發。

(五) 統計114年個案管理共11人，截至115年3月2日，已結案3人，持續追蹤各個案管理狀況。

### 三、健康促進業務

- (一) 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活動成果報告撰寫，目前已將114年度成果報告、收支結算表呈報教育部結案。另，115年度經費申請與計畫修正已完成，亦在期限前呈報予教育部，以進行撥款作業。
- (二) 規劃「2026健康體位控制班」活動，擬與體育室合作辦理，目前正在討論合作模式，預計活動規劃為6堂運動、營養課程，並將以達成特定目標後集點，再用點數兌換獎勵-健康餐食方式進行。
- (三) 與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學校衛生實習課程合作辦理健康促進活動，目前已先提供健康中心初步草擬之議題供授課教授參考，待選課人數確定後，將依分組狀況調整健康促進議題數量、內容。
- (四) 協助指導學校衛生實習課程，暫定指導健康體位相關議題「飲食、運動對健康體位的影響」及「睡眠對健康體位的影響」。
- (五) 114學年度第二學期 CPR+AED 急救課程預定於3月27日，13:30-17:30於綜301及綜307教室辦理，講師助教及場地皆已完成連繫與借用，已發相關宣傳公告。

### 四、膳食衛生管理

#### (一) 膳食衛生督導

1. 規劃衛生稽查及各項表單管理，彙整本學年度餐廳從業人員體檢報告及衛生講

習時數。

2. 稽查教育部食材登錄平台資料登錄情形，須即時補足線上登錄不供餐資料，115年2月共計有8次缺失，提醒各校區缺漏店家鍵入資料以備查核。
3. 和平校區留樣冰箱已於2月1日移置四樓辦公室，執行情形良好。
4. 規劃115年度餐廳供應餐點抽驗事宜。

(二) 115年度第一季飲水機水質檢測，和平校區 I 37台，公館校區16台，共53台，已於2月25日採樣檢測，目前無異常。

## 五、職業安全衛生業務

(一) 臨場健康服務：2月4日英語系、2月11日永續發展中心、2月25日生科系。

(二) 114年1月-115年2月業務追蹤情形：

追蹤項目	114年												115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1.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	8	10	16	7	16	13	15	10	8	18	10	10	7	10
2. 人因性危害防止計畫	8	10	16	7	11	14	15	10	8	5	10	10	11	10
3.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	8	10	16	7	11	14	15	10	8	15	10	10	11	10
4. 母性健康保護計畫	5	3	1	2	1	1	1	2	0	1	0	2	1	2
5. 呼吸防護計畫	0	0	0	0	0	0	0	0	2	0	2	0	0	0
6. 新進人員體格健康檢查追蹤	26	26	10	25	20	23	29	49	56	28	27	12	26	25
7. 教職員工生傷病追蹤、健康諮詢與轉介	4	5	4	4	4	0	0	0	2	2	20	0	2	1

## 六、其他行政業務

(一) 和平校區I傷病處理區已於114年8月18日，由健康中心大樓一樓移至游泳館一樓，持續辦理相關服務。

(二) 和平校區I哺乳室已於115年1月31日，由監控室旁移至健康中心大樓一樓（樂

活診所旁)。

- (三) 113學年度學校衛生工作輔導審查結果：教育部於115年2月26日來函有關本校113學年度大專校院學校衛生輔導評列結果為「通過」，將依審查意見納入後續年度工作規劃，持續追蹤與滾動修正，精進學校衛生各項措施，提升教職員生健康照護成效。
- (四) 教育部114學年度大專校院餐飲輔導訪視，預計於3月18日(三)9:30於和平校區第三會議室辦理，持續督管各餐廳廠商完善各項食品衛生安全項目。

## ◎社會實踐中心

### 一、社會實踐業務

#### (一)辦理社會實踐映像節

本中心將於5月26日至5月29日於勤樸中庭舉辦「社會實踐映像節」，刻正徵件中，4月10日截止。去年於9月9日至12日首次舉辦受到熱烈迴響，展期吸引超過1,300人次觀賞，本年度將徵件對象擴及至校友，期能增加校友與母校之間的連結與社會議題對話。

#### (二)社會議題行動方案

「社會議題行動獎勵計畫」業於114年3月26日通過公告實施。113-2共23件，337人次參與；114-1共31件，574人次參與。114-2刻正徵件中，3月27日截止。

#### (三)社會實踐研討會

本中心將於5月22日舉辦「當知識遇見世界：社會實踐的可能與挑戰」實務研討會，刻正規劃中。去年於9月19日至20日與社團法人臺灣服務學習學會共同辦理114學年度社會實踐與服務學習轉型實務研討會與2025服務學習學生團隊分享交流會，兩場次活動共計196位。

#### (四)社會實踐獎

社會實踐獎業已於3月9日辦理決選，本年度由「Salute 乾杯」(社會教育學系團隊)、林姿均(華語文教學研究所)，以及顏志凌(科技應用與人力發展學習)獲獎。

#### (五)境外生沉浸式在地學習

為協助境外生在學習中深化對在地的理解與認同，規劃針對境外生需求之社會參

與方案，並與本地學生共同組隊參與議題導向任務。本年度預計於3、4、5月份各舉辦一場大型活動，首場預計於3月25日舉辦，共31位境外生報名參與。

## 二、師大「銀齡樂活據點」課程與特色活動

- (一)為推動學校與社區連結，落實大學社會責任，本中心與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申請舉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銀齡樂活據點。
- (二)銀齡樂活據點積極與本校相關課程合作，開展課程觀摩以及青銀共學互動模式。
- (三)報名及參與人次如下表，分析原因與課程屬性及時令假期有關，但大致上呈穩定狀態。

	114-1	114-2	114-3	114-4	115-1
報名人數	335	284	277	257	368
錄取人數	188	190	200	189	165

## 三、執行教育部計畫

### (一)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

1.115年度持續申請教育部補助辦理「品德與生命教育共融的社會實踐計畫（第一年）」。本計畫以「推動社會實踐」、「推廣品德教育」、「推展生命教育」三大工作主軸，要達成「多元跨界」、「關懷共行」、「反思成長」、「永續實踐」、「韌性前行」目標，並歸納「跨域力」、「關懷力」、「實踐力」、「反思力」以及「復原力」五力的培養，讓學生能夠在多元背景下整合知識、技能與資源，創造價值或解決問題，成為具備現代公民素養且擁有社會影響力及韌性的師大人。

2.本學期暫訂於4月8號及4月29舉辦相關活動。

### (二)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

1.本中心執行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時光共融：高齡長健與跨世代共學計畫」，第四期第二年於3月19日收到教育部訪視成果核定通過。

2.本年度相關活動刻正規劃中，預計於4月起全面啟動。

### (三)品德教育資源運用及推廣計畫

1.教育部核定114年度計畫總經費300萬元整，計畫期程自11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 2.工作內容：

- (1)品德教育資源網維運：持續更新網站資料，供各界參考。隨時更新各專區使用者使用期限，並確認身份，將更換承辦人或已逾期之使用者帳號匯整，進行後續註銷相關事宜。
- (2)辦理品德教育特色遴薦複審會議：擬於 11 月下旬於國家圖書館 3 樓國際會議廳舉行表揚大會。
- (3)辦理品德教育研習工作坊：本年度預計於 8 月下旬舉辦。
- (4)辦理品德教育徵稿（含影音作品）評選活動：分為教學活動設計類、故事類、漫畫類、影音類等四大類。

### (四)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

- 1.115年度獲教育部補助辦理「大專校院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已申請補助，教育部審查中。

## ◎專責導師室

### 一、兵役行政

- (一) 113 學年第二學期協助學生辦理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折抵役期證明計 30 人次。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協助學生辦理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折抵役期證明計 36 人次。
- (二) 廣續提供 ROTC 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替代役及兵役等問題諮詢服務。

### 二、全民國防教育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通識中心共開設 3 門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合計 6 班，選課總人數 373 人次。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共開設 5 門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合計 10 班，選課總人數 635 人次。

### 三、遺失物處理(拾獲件數加遺失登記)件數

113 學年第二學期共計 338 件。114 學年第一學期共計 437 件。

### 四、專責導師職能進修

113 學年第二學期專責導師職能進修共計 97 場次，參與人數共計 376 人次。114 學年第一學期專責導師職能進修共計 90 場次，參與人數共計 401 人次。

### 五、新世代反毒策略(春暉專案)

113 學年第一學期春暉專案共辦理 6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約 583 人。114 學年第一學期春暉專案共辦理 2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約 350 人。

## 六、學生初級輔導

114 學年第一學期專責導師辦理學生「個別」學習輔導與生涯發展輔導共計 2,032 人次；「團體」學習輔導與生涯發展活動共計 1,187 場次，參與人數共計 37,459 人次。114 年 8 月~115 年 2 月專責導師辦理學生輔導活動記錄統計表如下：(資料由新版學務資訊系統導師輔導活動記錄表中匯出)

### (一)團體輔導

月份	類別	情感凝聚活動		學習講座活動		班級活動			小計
	項目	導生聚會	校/系/學生活動	講座活動	系/校友講座	班會	參觀活動	法令宣傳事項	
114 年 8 月	次數	75	315	2	1	4	3	17	417
	人數	537	12,432	74	5	130	106	595	13,879
114 年 9 月	次數	152	89	48	10	81	0	42	422
	人數	836	3,641	1,953	385	2,918	0	3,306	13,039
114 年 10 月	次數	218	132	45	10	42	6	21	474
	人數	1,455	3,501	2,081	340	1,268	180	1,921	10,746
114 年 11 月	次數	123	200	28	23	35	2	24	435
	人數	809	7,075	1,220	654	1,121	30	2,600	13,509
114 年 12 月	次數	196	212	13	11	18	0	36	486
	人數	2,479	4,845	520	475	556	0	3,351	12,226
115 年 1 月	次數	19	24	0	0	0	0	27	70
	人數	59	525	0	0	0	0	2,563	3,147
115 年 2 月	次數	41	33	4	0	9	0	27	114
	人數	133	1,246	181	0	439	0	2,906	4,905
總計	次數	824	1,005	140	55	189	11	194	2418
	人數	6,308	33,265	6,029	1,859	6,432	316	17,242	71,451

### (二)個別輔導

月份	項目	學習輔導	生涯輔導	個別晤談	疾病關懷	急難救助	情緒疏導	轉介服務	意外事件處理	賃居訪視	特殊事件	服務他校	家長聯繫	獎學金申請	境外生輔導	其他	小計
8 月	人次	141	75	393	17	7	48	11	1	3	9	0	34	59	33	195	1,026

月份	項目	學習輔導	生涯輔導	個別晤談	疾病關懷	急難救助	情緒疏導	轉介服務	意外事件處理	賃居訪視	特殊事件	服務他校	家長聯繫	獎學金申請	境外生輔導	其他	小計
9月	人次	357	213	955	170	29	99	19	14	36	28	0	49	267	119	296	2,651
10月	人次	164	174	912	297	23	162	32	9	36	18	0	48	99	111	227	2,312
11月	人次	200	147	847	337	21	189	27	4	67	37	0	41	32	84	174	2,207
12月	人次	159	142	782	278	14	135	7	10	1	21	0	50	14	88	189	1,890
1月	人次	165	95	241	27	11	63	8	2	1	7	0	27	23	76	76	822
2月	人次	202	89	313	43	13	39	13	3	3	11	0	14	77	135	147	1,102
總計	人次	1,388	935	4,443	1,169	118	735	117	43	147	131	0	263	571	646	1,304	12,010

- 七、協助職涯發展中心執行「職涯銜接準備」計畫案，113學年度第二學期專導室共申請通過10案，辦理「UCAN 測驗分析」、「校系友經驗分享」、「國家考試與職涯規劃」等職涯團體輔導相關活動共25場次。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專導室共申請通過9案，辦理「UCAN 測驗分析」、「校系友經驗分享」、「國家考試與職涯規劃」等職涯團體輔導相關活動共24場次。
- 八、協助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進行「學生課業輔導員」、「課業輔導學習社群」、「晨光學習輔導」等計畫案的宣傳與推廣，輔導弱勢生及有學習輔導需求之學生提出申請，並於學期間進行多次團體學習輔導，以媒合校內或系上的學習資源，提供受輔學生學習支援。113學年度第二學期共計申請學生課業輔導員共17案、指導教學研討暨課業輔導社群共6案。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共計申請學生課業輔導員共27案、指導教學研討暨課業輔導社群共10案。
- 九、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協助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實施113學年度第一學期1/2學分不合格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共計257人；113學年度第二學期1/2學分不合格第一階段追蹤輔導，共計236人。114學年度第二學期協助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實施113學年度第二學期1/2學分不合格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共計236人；114學年度第一學期1/2學分不合格第一階段追蹤輔導，共計265人。

## 十、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共辦理 8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約 1,274 人次；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共辦理 11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約 1,994 人次，內容涵蓋文化傳承、族群教育、生活支持與多元文化交流等主題，協助學生強化族群認同與文化自信。

## 十一、支援其他單位業務

- (一)協助生活輔導組宣導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資訊，依個別狀況輔導及協助學生申請平安保險、急難慰助等助學金。
- (二)協助健康中心進行肺結核、麻疹、A 流、水痘、愛滋等疾病衛教資訊宣導。
- (三)協助住宿服務中心進行學生傷病寢申請與聯繫、協調住宿生紛爭排解與緊急事件處理。
- (四)協助公館校區學務組實施校外賃居生調查作業，賃居環境訪視暨與學生進行防火、防災與用電安全宣導。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賃居環境安全實地訪視，共計 53 件；賃居環境安全電話訪談及面談，共計 178 件。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賃居環境安全實地訪視，共計 89 件；賃居環境安全電話訪談及面談，共計 196 件。
- (五)協助僑生、外籍生、交換生及訪問生緊急及意外事件處理。
- (六)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協助課外活動指導組登管及安全連繫學生校外活動共 102 場次。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協助課外活動指導組登管及安全連繫學生校外活動共 139 場次。(資料取自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資訊網)。

## ◎公館校區學務組

### 一、校外賃居業務

- (一)校外賃居業務核心理念在於透過系統化管理與主動關懷，確保校外租屋學生安全、健康與權益，實現「學校用心、家長放心、學生安心」的租屋品質，並成立工作推動小組及召開相關會議。
  - 1.校外賃居工作推動小組會議，由學務長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成員包含專責導師室執行長、學生住宿服務中心主任、公館校區學務組組長、導師代表 2 名，以及賃居學生代表 2 名、學生會代表 1 名。
  - 2.114 學年度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 日 14 時至 15 時 30 分於和平校區第二會議室召

開校外賃居工作小組會議，以統籌推動相關業務。

(二)建置校外賃居服務平臺(資訊網) 並即時更新：持續優化校外賃居管理系統，開放校外賃居生自行上線填寫賃居資料及學生校外賃居安全自主檢核表，並檢視賃居處所「安全自主檢核」管理，提升學生校外賃居安全。

(三)舉辦校外賃居講座:於 115 年 3 月 25 日上午 9 時至 10 時，配合華語文教學系國際華語與文化組班會辦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外賃居法規(雙語)講座，並開放其他科系學生及國語教學中心學員報名參與，提升賃居生法律知能，強化權益保障。

(四)透過校外賃居資訊網宣導校外賃居政策及消防安全教育:

- 1.提供租屋資訊、法規宣導及定型化契約。
- 2.賃居政策(租屋補貼)與消防安全教育宣導，確保學生全面掌握安全規範。
- 3.推廣教育部教育部「雲端租屋生活網」 (<https://house.nfu.edu.tw>) 學生可依學校登入查詢鄰近合格租屋，學校則用於訪視管理與資料填報，強化賃居安全與權益保障。

(五)推動校外賃居關懷訪視，強化訪視人員專業知能:

- 1.透過訪視檢視消防規範、建物合法性及生活環境，降低意外風險。
- 2.請各學系專責導師安排時間訪視賃居學生之租屋安全。
- 3.校外賃居人數統計表(單位:人)

學年期 項目	113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3 學年度 第 2 學期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現地訪視	121	53	89
電話訪談	103	110	107
面談	82	78	89
拒絕訪視	27	39	138
待訪視	21	22	0
未回應	6	46	9
總計	360	348	432

- 4.於 115 年 3 月 19 日配合專責導師室務會議，辦理賃居管理系統說明會，說明訪視重點與系統功能，預計於 115 年 6 月 22 日前完成關懷訪視與輔導。

## 二、公館校區學生申請業務及學生活動場地、器材管理

(一)有關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諮詢與收件:本組提供獎助學金申請諮詢，解答學生疑問並

受理收件，避免學生往返校區間移動之困擾，協助經濟弱勢學生順利獲得補助，提升就學支持。

(二)學生活動場地、器材管理: 負責公館校區誠樓地下室活動場地預約與器材借用，依規範與程序辦理借用，並定期檢查設備狀態，讓學生於校區內即可完成借用，免除跨校區往返不便，保障學生社團活動順利進行，促進校園生活豐富多元。

(三)114學年度申辦業務與場地、器材借用情形如下:

項目	114學年度第1學期 (114年8月1日至 115年1月31日止)		114學年度第2學期 (115年2月1日至 115年2月28日止)	
	件數	服務人次	件數	服務人次
申辦業務文件檢查與代收	62	62	10	10
申辦業務諮詢	91	91	12	12
學生社團活動場地	80	2700	1	40
器材借用與管理	304		0	
合計	537	2,853	23	62

## ◎職涯發展中心

### 一、114學年度第2學期職涯系列活動

為提供本校學生多元就業與實習機會，協助學生增進就業競爭力，114學年度辦理各項職涯活動。114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職涯探索、履歷撰寫技巧、面試技巧、口語表達、職場妝容、職場法規、職涯諮詢、企業參訪、學生實習經驗分享等活動，共計辦理16場，參與人次為581人次。

114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職涯系列活動，包括就業博覽會、徵才說明會及國家考試說明會等。辦理之場次、人數及活動滿意度(五點量表)列表如下：

編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地點	時間	人數	滿意度
1.	臺灣港務徵才說明會	3/2 (一)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35	4.57
2.	城邦媒體徵才說明會	3/3 (二)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55	4.58
3.	合作金庫徵才說明會	3/4 (三)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40	4.56
4.	台灣極優服飾徵才說	3/5 (四)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58	4.68

編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地點	時間	人數	滿意度
	明會					
5.	為台灣而教徵才說明會	3/9 (一)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57	4.48
6.	數感實驗室徵才說明會	3/10 (二)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43	4.68
7.	萬海航運徵才說明會	3/11 (三)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32	4.49
8.	長榮航空徵才說明會	3/12 (四)	綜合大樓 綜 202 演講廳	12:30-13:30	122	4.63
9.	車美仕徵才說明會	3/17 (二)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35	4.60
10.	納新科技徵才說明會	3/18 (三)	公館校區 B102	12:30-13:30	-	-
11.	和泰汽車徵才說明會	3/25 (三)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12.	精英公關徵才說明會	3/26 (四)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13.	台積電徵才說明會	3/26 (四)	公館校區 E102	18:30-19:30	-	-
14.	儒鴻徵才說明會	3/27 (五)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15.	遠傳電信徵才說明會	4/1 (三)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16.	台灣虎航徵才說明會	4/20 (一)	綜合大樓綜 202 演講廳	12:30-13:30	-	-
17.	台北語文學院徵才說明會	4/21 (二)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18.	文城教育徵才說明會	4/22 (三)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19.	叡揚資訊徵才說明會	4/23 (四)	公館校區 B101	12:30-13:30	-	-
20.	南亞科技徵才說明會	4/24 (五)	公館校區 B101	12:30-13:30	-	-
21.	台泥企業團徵才說明會	4/27 (一)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22.	德翔海運徵才說明會	4/28 (二)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23.	國家考試說明會	4/30 (四)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4:00	-	-
24.	大立光電徵才說明會	5/5 (二)	公館校區 B102	12:30-13:30	-	-
25.	富邦人壽徵才說明	5/7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編號	活動名稱	日期	地點	時間	人數	滿意度
		(四)				
26.	迪思科徵才說明會	5/8 (五)	職涯發展中心	18:30-19:30	-	-
27.	裕隆集團徵才說明會	5/18 (一)	職涯發展中心	12:30-13:30	-	-

## 二、2026就業季系列活動

本校 2026 就業博覽會已於 115 年 3 月 24 日於和平校區 I 辦理完畢，邀請教育類、製造業、金融業、服務業及公部門等單位設攤，共計有 63 家廠商參與，除一般職缺之外，亦有 15 間企業提供外籍職缺及有 21 間企業的實習機會，為了響應友善職場，鴻海提供了身心障礙的職缺。

## 三、產業實習

### (一)產業實習補助計畫

1.113 年度「深化產業實習補助計畫」共補助 27 系所 30 案，補助經費總額為新臺幣 206 萬 4,284 元整，補助實習學生 769 人；「產業實習先備知能補助計畫」共計補助 11 系所 11 案，補助經費總額為新臺幣 27 萬 4,880 元整，參與學生 856 人次。

2.114 年度「深化產業實習補助計畫」共補助 27 系所 29 案，補助經費總額為新臺幣 196 萬 1,000 元整，補助實習學生 749 人；「產業實習先備知能補助計畫」共計補助 2 系所 2 案，補助經費總額為新臺幣 5 萬元整，參與學生 102 人次。

### (二)各學院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情形：

文學院、理學院、科技與工程學院、運動與休閒學院、音樂學院及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等 6 個學院，已完成設置校外實習委員會；教育學院、藝術學院及管理學院預計於本學期完成設置。

(三)職涯發展中心再次提醒有關學生校外實習權益注意事項，學生至校外實習前，請各系所務必進行機構評估、進行安全講習、協助學生簽訂實習合約，並為學生加保團體意外險，詳細內容請參考職涯發展中心115年2月11日發佈的公文。此外教育部將進行實習書審評鑑，屆時請各系所協助繳交相關佐證資料。

## 四、職涯銜接準備補助計畫

補助內容為職涯培力(UCAN 測驗或履歷講座)1 場及校友職涯經驗分享 1 場。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計畫共計補助 13 案 13 個系所，補助經費總額為新臺幣 14 萬 9,150 元整。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計畫已於 115 年 1 月 19 日發函通知各系所，申請至 3 月 2 日止，3 月 4 日辦理審查，共計補助 11 案 11 個系所。補助經費總額為新臺幣 13 萬 2,000 元整。

## 五、推動各系所網頁「職涯導航」專區建置

為協助各系所從系所特色出發，建置學生職涯探索與發展之資訊平台，目前辦理進度說明如下：

### (一)各系所建置情形：

1.已完成建置之系所有教育學院(12)、文學院(7)、理學院(10)、藝術學院(3)、音樂學院(3)、國社院(6)、運休學院(3)、科工學院(7)、師培學院、產創學院。

2.尚未完成之系所：企管系、管研所、全營所及華語系(預計3月底前完成)；管理學院目前尚在規劃建置中。

### (二)優良案例分享與後續協助

本中心已於115年1月2日114-1職涯發展委員會中分享若干優良系所「職涯導航」網頁之優點與特色，提供各系所作為後續網頁設計與優化之參考。未來將持續偕同資訊中心協助各系所完善相關網頁內容。

## 六、職涯發展委員會及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一)本校114學年度第1學期職涯發展委員會已於115年1月2日於本校第一會議室召開，會中進行本校與104人力銀行合作之「校園求職專區」及「共創課程」MOU 簽訂儀式，並已於師大臉書及師大新聞刊登相關報導。刻正辦理114學年度第2學期職涯發展委員會委員聘任及會議召開事宜。

(二)114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已於114年12月24日於第一會議室召開，刻正辦理114學年度第2學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召開事宜。

## 七、職涯發展中心 LINE 官方帳號

(一)本中心透過 LINE 官方帳號作為與學生溝通的重要橋樑，持續推播各項職涯消息與活動訊息，藉以提升中心曝光度並促進學生活動參與。配合114-2企業徵才說明會學生活動集點，截至115年3月13日已有1,880位學生加入 LINE 官方帳號好

友。

(二)2026就業季相關主視覺設計與活動宣傳皆已設計定稿並上架開放使用。

## 八、業務相關影片宣傳

(一)2025實習故事競賽影片上架情形及刊登期程規劃：

獲獎組別	系所	姓名	影片處理狀況	刊登日期
實習頒獎回顧			✓	114/12/30
圖文組人氣獎	生科系	賴俞潔	✓	115/2/24
圖文組佳作	管理研究所	王翔民	✓	115/3/10
影音佳作&人氣	圖傳系	劉嘉瑤	✓	115/3/24
影音組第1名	社工所	李雨函	✓	115/4/14
圖文組人氣獎	社教系	翁蘋佳	✓	115/5/5
圖文組人氣獎	歐文所	陳盈孜		115/6/2
影音組第2名	幼家系	陳柏坊	已預約 3/26 下午拍攝	115/7/14
實習+PT 台聚集團資訊處	機電研究所	陳傑聖		115/8/11
企業-台聚集團	x	陳心瑩 人資長		

(二)114年「大專校院職涯輔導學生心得競賽-職涯夢起點」投稿-影音組(目標2支影片)

[通識課程] 職涯規劃與發展		
課程名稱或執行事項	預計拍攝日期	處理狀況
宣傳圖片製作+文稿	-	2/24 刊登 IG 及 FB 平台上架
拍攝&訪談腳本&取景擬定	-	2/26 初步擬稿完成
課程說明&求職簡介	2/26	已取得素材 當日發一支 15 秒限時動態
企業職能-資訊服務 104 人力銀行	4/2	-

[通識課程] 職涯規劃與發展		
企業職能-數位媒體 cacaFly 聖洋科技	4/9	-
企業職能-社會企業 TFT 為台灣而教	4/23	-
企業職能-軟體業 台灣微軟	4/30	-
求職技能-一對一模擬面談	5/14	-

### (三)企業徵才說明會

企業或執行事項	處理狀況
企業徵才說明會開跑(20秒影片)	3/10刊登 IG 及 FB 平台上架
企業徵才說明會 part 2 宣傳影片	3/16刊登 IG 及 FB 平台

## 九、職涯資源網

自 109 年 3 月份上線，整合職涯講座、實習機會、線上職缺、企業徵才活動、考試資訊等職涯資源，提供一站式服務。115 年截至 3 月 13 日止已刊載筆數如下：

類別	內容	114 年筆數	115 年迄今筆數
公部門實習機會	公部門實習職缺。	55	17
企業實習機會	企業及其他機構實習職缺。	106	18
校外徵才活動	聯合徵才活動、校園徵才博覽會、儲備幹部招募計劃、經濟自立青年工讀計畫等。	93	21
校外職涯活動	線上職業講座、儲備幹部計畫專場說明會、多語通譯人員培力工作坊等。	107	14
考試資訊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金融專業能力筆試測驗等。	43	12
線上職缺	內容行銷、電動車銷售顧問、公關事務助理、就業輔導員、教保員、社工員、企管講師等。	213	42
校外培訓/證照	各項金融專業能力筆試測驗、產業新尖兵計畫等。	50	5
其他	產業獎助計畫、政府就業獎補助、留學資訊、海外打工等。	25	2

## 一、諮商服務

### (一)諮商服務人次與情形

1. 114年度全年度，民眾預約共計595人，諮商服務共計6,645人次。
2. 115年度截至2月底，民眾預約共計102人，諮商服務共計867人次。

#### (1) 服務情形

月份	預約 (人數)	初談 (人次)	個別諮商 (人次)	伴侶/家庭 諮商 (人次)	外語諮商 (人次)	諮商服務 (總人次)
1月	49	32	446	25	1	472
2月	53	29	366	28	1	395

### (一) 企業員工諮商(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s, EAP)

1. 台師大員工協助方案: 115年度截至目前底服務人次為88人次。
  - (1) 已提供手作工作坊(多肉植摘以及精油滾珠瓶)之流程規劃。
  - (2) 已提交2月服務概況與服務統計表。
2. 台大員工協助方案:
  - (1) 窗口回饋表單文件中的知後同意書須調整為臺大專屬版本。
  - (2) HRV 檢測活動:台大將以活動形式對校內宣導讓同仁報名，後轉知心田媒合時間(地點於心田)，預計於五月底前完成50人次壓力檢測。
3. 臺灣科技大學員工協助方案心理諮詢:115年度截至目前服務人次為25人次。
4. 國家教育研究院心理諮詢及諮商服詢:新一位個案申請展延諮商三次，115年度截至目前服務人次為10人次。。
5. 政治大學員工協助方案心理諮詢及諮商服務:115年度截至目前服務人次為23人次。
  - (1)依據知後同意書簽署內容回覆窗口關於心理諮商服務取消之處理方式。
6. 米蘭營銷員工協助方案心理諮詢及諮商服務:115年度截至目前服務人次為5人次。
7. 教育部青年署：已確認新版合約版本，115年預估人次為12人次。
8. 大安區公所：115年起諮商服務概況因需支用各科室業務費支付諮商費，故須提供同仁科室分屬，考量隱私性，已與窗口協調不揭露性別與年齡區間。
9. 中華電信總公司：窗口轉知時程考量，預計展延現行合約兩個月(今年4-5月)，今年六月起至明年十二月底共計19個月將以招標形式進行，現已重新提供新版

的報價單。

10. 中華電信台北營運處：已完成今年度合約用印。
11. 中華電信企業客戶分公司：2月場次已完成，後續將整理1-2月服務概況予以窗口。
12. 中華電信資訊技術分公司：已完成合約擬定，窗口將跑公司內部合約用印流程。
13. 中華電信行動北區分公司以及中華電信國際分公司：已提供上開單位相關服務報價以及手作工作坊之項目介紹。
14. 相信動物協會：HRV 使用人次為5次，諮商人次6次。
15. 台灣村田機械：已完成 EAP 簽約，合約期間每人至多兩人次，簽約期程為 114/4/28-115/12/31。
16. 旭立基金會 EAP：已完成合約簽屬並正式啟用合作，另有提供旭立專屬預約連結，簽到表及服務使用概況將客製化處理，簽到表已上傳於雲端表單資料夾。
17. 本校國語文中心：窗口已提供新年度合約，後續將由窗口上簽相關單位決行後簽屬。115年度預估每季辦理中英文心理衛生宣導講座各一場。

## 二、專業課程訓練

### (一) 心理師專業成長工作坊

#### 1.115 年度性別增能系列課程

場次	名單	開課主題	時間	報名人數
1.	姜兆眉 副教授	與跨性別同行：助人者的立場與態度	115/3/14(六) 9:30-12:30	20
2.	徐志雲 醫師	跨性別者身分認定的現況與困境	115/3/14(六) 13:30-16:30	20
3.	陳金燕 退休教授	性平三法修法後的諮商輔導實務與倫理議題	115/3/21(六) 9:30-16:30	12
4.	葉致芬 助理教授	女性主義取向之個別諮商實務	115/4/11 (六) 9:30-16:30	15
5.	喬虹 助理教授	雙性戀與泛性戀的親密關係議題及同志肯認諮商實踐（本課程有真人圖書館及雙性戀研究分享小彩蛋！	115/5/16 (六) 9:30-16:30	8
6.	趙淑珠 教授	多元性別家庭在台灣——性別與文化交織之家庭	115/9/6(六) 10:00-17:00	0

場次	名單	開課主題	時間	報名人數
		動力評估與處遇	(尚未開始宣傳)	

### 2.115 年度督導訓練課程

場次	日期/時間	主題	講師	滿意度
1.	115/6/27(六) 09:30-16:30	督導導論	陳秀蓉	-
2.	115/7/3(五) 09:30-16:30	諮商督導的評量	林蔚芳	-
3.	115/7/18(六) 09:30-16:30	督導的倫理與法律議題	洪莉竹	-
4.	115/7/10(五) 09:30-16:30	自我覺察督導模式1	陳金燕	-
5.	115/7/11(六) 09:30-16:30	自我覺察督導模式2	陳金燕	-
6.	115/7/26(日) 09:30-16:30	實習諮商心理師之督導	葉致芬	-
7.	115/7/25(六)10:00-17:00	督導者的性別與權力意識	郭麗安	-
8.	115/8/23(日) 09:30-16:30	團體諮商督導實務	張祐誠	-
9.	115/8/15(六) 09:30-16:30	多元族群學生之督導	蘇盈儀	-
10.	115/8/16(日) 09:30-16:30	系統觀點與社會正義諮商之學校督導實務	林淑華	-
11.	115/8/22(六) 09:30-16:30	輔特合作個案之督導與危機事件之督導	林上能	-

### 三、社區心理衛生推廣系列

#### (一)115 年社區樂齡公益工作坊

時間	主題	帶領者
4/21(二)10:00-12:00	〈畫說心情〉粉彩療癒工作坊	汪惟純、莊濶瑄
4/30(四)10:00-12:00	〈流動的生命色彩〉水拓絲巾體驗工作坊	吳佩瑩、管孝洋

#### (二)115 社區心衛推廣工作坊

時間	主題	帶領者
3/28(六)10:00~17:00	〈在晃動中找平衡〉憂鬱/焦慮症陪伴者自我照顧工作坊	汪惟純、管孝洋
4/18(六)09:30~16:30	〈拼湊之中，成為獨特的自己〉女性生命角色探索工作坊	吳佩瑩、許詠晴
4/25(六)10:00~16:00	〈身心協調〉舞蹈治療體驗工作	吳昌彥

時間	主題	帶領者
	坊	
5/16(六)10:00~17:00	〈照進關係中的你〉親密關係探索工作坊	管孝洋、莊維瑄

#### 四、115年國際生涯發展諮詢師(CDA)培訓課程

場次	主題	講師	日期/時間	地點
1.	生涯啟蒙   生命故事 X 打造專業助人者的第一步-標準化諮詢流程	酒小萍	115/4/18(六) 9:00-17:00	教 310
2.	專業助人者的素養與挑戰 X 專業助人者的諮詢技巧	吳念珈	115/4/19(日) 9:00-17:00	教 310
3.	諮詢策略與方案(一)	張慈容	115/5/9(六) 9:00-17:00	(待定)
4.	諮詢策略與方案(二)	上午：鄭立明 下午：李立旻	115/5/10(日) 9:00-17:00	教 310
5.	生涯探索工具的應用	王玉珍	115/5/23(六) 9:00-17:00	(待定)
6.	AI 時代的生涯資訊 X 就業力養成與輔導	上午：陳昀蓁 下午：酒小萍	115/5/24(日) 9:00-17:00	教 310
7.	生涯發展諮詢與商業服務 X 團體生涯發展方案	上午：吳念珈 下午：葉倪秀	115/6/6(六) 9:00-17:00	教 310
8.	生涯團體諮詢技巧 X 小團體督導	上午：葉倪秀 下午：張育瑄、小萍姐、宋珮綺(陸續邀請中)	115/6/7(日) 9:00-17:00	教 310
9.	大團體督導	酒小萍	114/9/12(六) 9:00-12:00	(待定)

#### 五、大專院校藥物濫用防制計畫

115 年行政協議書正校內簽核中，待決行後函發教育部。

## ◎學生住宿服務中心

### 一、宿舍郵務辦理情形

(一)各宿舍櫃檯持續辦理住宿生之郵務服務業務，已完成簽收之郵件數量統計如下：

宿舍別	完成簽收郵件數量(件)			
	114年1月	114年2月	115年1月	115年2月
男一舍	130	402	287	286
女一舍	130	529	462	405
男二舍	142	505	282	339
女二舍	201	943	627	699
學七舍	117	375	224	242
總計	720	2,754	1,882	1,971

### 二、住宿生報修辦理情形

(一)本中心持續辦理各宿舍小型修繕作業，已處理完成之小型修繕案件數量如下：

宿舍別	完成案件數量(件)			
	114年1月	114年2月	115年1月	115年2月
男一舍	19	51	40	40
女一舍	13	33	42	25
男二舍	28	56	71	35
女二舍	51	88	81	85
學七舍	49	108	80	69
總計	160	336	314	254

(二)有關宿舍修繕速度滿意度調查，回饋情形統計如下：

(修繕速度) 滿意程度	人次			
	114年1月	114年2月	115年1月	115年2月
非常滿意	7	25	7	12
滿意	0	1	0	1
普通	0	0	0	0
不滿意	0	0	0	0

(修繕速度) 滿意程度	人次			
	114年1月	114年2月	115年1月	115年2月
非常不滿意	0	0	0	0

(三)有關宿舍修繕結果滿意度調查，回饋情形統計如下：

(修繕結果) 滿意程度	人次			
	114年1月	114年2月	115年1月	115年2月
非常滿意	7	24	6	12
滿意	0	2	0	0
普通	0	0	0	1
不滿意	0	0	1	0
非常不滿意	0	0	0	0

說明：有關 115 年 1 月份宿舍修繕結果滿意度調查，不滿意 1 件，係屬學七舍案件，反映洗手台上方燈泡閃爍，1 月 16 日上午請維修人員至寢室更換燈泡，並與學生聯繫使用情況已改善無閃爍情況。

### 三、學生宿舍床位相關業務辦理情形

(一)114 學年度住宿人數統計：

2025 年為例，1 至 8 月宿舍均有至少一百多空床，尤其在寒假及暑假四個月期間，宿舍空床達三千多床；僅 9 月至 12 月第一學期開學期間是滿床，申請住宿等候遞補的學生人數將超過一千人。

宿舍別	可分配床位數	已分配住宿人數	持續進行遞補空床位
男一舍	840	837	3
女一舍	1,263	1,263	0
女一分舍	342	335	7
男二舍	1,154	1,153	1
女二舍	1,814	1,804	10
學七舍	978	908	70
總計	6,391	6,300	91

(二)115 年 2 月住宿率 99%，3 月 3 日等待候補人數：大學部 0 人、碩博班 86 人。

### 四、宿舍活動與宿委會相關業務執行情形

(一)宿舍全體活動辦理情形：

活動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防災演練	2 場	2 場
防災講座	1 場	1 場 (相關新聞： <a href="https://pr.ntnu.edu.tw/ntnnews/index.php?mode=data&amp;id=73848">https://pr.ntnu.edu.tw/ntnnews/index.php?mode=data&amp;id=73848</a> )
宿委聯席會	2 場	2 場
用電安全檢	1 場	1 場
宿委共識營		1 場 (相關新聞： <a href="https://pr.ntnu.edu.tw/ntnnews/index.php?mode=data&amp;id=23940">https://pr.ntnu.edu.tw/ntnnews/index.php?mode=data&amp;id=23940</a> )
SEL 系列活動		7 場 (相關新聞： <a href="https://pr.ntnu.edu.tw/ntnnews/index.php?mode=data&amp;id=24026">https://pr.ntnu.edu.tw/ntnnews/index.php?mode=data&amp;id=24026</a> )
各舍宿委會 輕書院活動	男一舍:3 場 女一舍:4 場 男二舍:2 場 女二舍:2 場 學七舍:3 場	男一舍:3 場 女一舍:4 場 男二舍:4 場 女二舍:2 場 學七舍:4 場

(二)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宿舍全體活動規劃：

序號	日期	活動行程	備註
1.	2 月 10 日	2026 住宿生圍爐活動	辦理完畢。 (相關新聞： <a href="https://pr.ntnu.edu.tw/news/index.php?mode=data&amp;id=24236">https://pr.ntnu.edu.tw/news/index.php?mode=data&amp;id=24236</a> )
2.	3 月	宿委聯席會	
3.	3-5 月	用電安全檢查	3 月 9-15 日：第一階段-自我檢查 3 月 19-22 日：第二階段-補檢 期中考後：針對未完成檢查者進行入房檢查。 進度：第一階段辦理中
4.	3 月 20 日	詐騙與校園安全 防護機制強化講座	體育館 B1 武術房 講師：黃順吉 警官
5.	3 月 25 日	防災演練	

序號	日期	活動行程	備註
6.	3月27日	防災講座（防災演練補訓場次）	因臺北市政府消防局防災科學教育館自115年1月1日至8月31日辦理展區設備更新中程計畫施工，期間休館暫停對外開放，爰規劃加辦一場防災教育講座，供住宿生作為補訓機制，以確保相關防災知能要求得以落實。 地點：公館校區 研究大樓普通教室 202 講師：謝宜紘 警官
7.	4-5月	舍長選舉	
8.	4-5月	防災講座（宿委場次）	講師：胡郁涵 警官
9.	4-5月	校外參訪	

(三)114學年度第1學期各宿舍宿委會主辦活動：

宿舍別	輕書院主題	活動名稱
男一舍	溫暖	1.9月、10月、11月、12月例會 2.輕書院活動「防災知識王獎品全都拿」暨期初會員大會 3.輕書院活動「期末歐趴，溫暖到家」 4.輕書院活動「冬至湯圓，宿舍團圓」
女一舍	永續的家	1.9、10、11、12月份例會 2.辦理和平校區聯席會 3.114年9月12日迎新活動「獵魔女團入團測驗」 4.114年10月28日「黑白大廚的低碳宿煮計畫」工作坊 5.114年12月3日「皮克敏的循環花園」工作坊 6.114年12月11日「期末會員大會暨心願高掛夢想萌芽」
學二舍	國際化	學二舍會員大會暨臺灣地方特色小吃分享活動 學二舍風之市集活動 期末業務執行檢討會
學七舍	連結	1.第一份禮 2.舍員大會：60秒倒數中 3.9月份例會 4.中秋-月光七程

宿舍別	輕書院主題	活動名稱
		5. 10 月份例會 6. 英雄聯盟 – 冠軍之夜

(四)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宿舍宿委會主辦活動：

宿舍別	日期	活動名稱	備註
男一舍	3/14-3/15	輕書院主題：溫暖 輕書院活動「尋寶小遊戲，宿舍大解密」暨期初會員大會活動	
女一舍	3/4 3/4 4/1	輕書院主題：永續的家 3 月份例會 入住活動「金曲響起—小雞嗶嗶來報到」 「揹著舊衣去旅行」工作坊	<u>新聞稿</u>
學二舍	8/27  9/9-9/10  9/12 10/7 9/17 9/17-10/2 11/5-11/6  11 月中	輕書院主題：國際化 學二舍開學 fun 心住—學二生活指南暨宣導影片拍攝完成  男二舍開學 Fun 心住—住宿生寢室合照趣  9 月份例會（男二舍） 10 月份例會（男二舍） 9 月份例會（女二舍） 女二舍大富翁 男二舍「一棋 fun 心玩桌遊」會員大會	男二舍主辦，女二舍協辦 IG 與 YT 曝光 <a href="https://www.instagram.com/reel/DNnOegDB0KM/?utm_source=ig_web_copy_link&amp;igsh=cHhmcG02c3pnb2o2">https://www.instagram.com/reel/DNnOegDB0KM/?utm_source=ig_web_copy_link&amp;igsh=cHhmcG02c3pnb2o2</a> <a href="https://youtu.be/ODZ3RVd5O4?si=PFhpn2jurWaDsAuK">https://youtu.be/ODZ3RVd5O4?si=PFhpn2jurWaDsAuK</a>  師大 IG 與師大新聞曝光 <a href="https://pr.ntnu.edu.tw/news/idex.php?mode=data&amp;id=23776">https://pr.ntnu.edu.tw/news/idex.php?mode=data&amp;id=23776</a>
學七舍	3/14 3/22  3/28-4/2	輕書院主題：連結 學棲聲活 Podcast(每兩週更新) 七飽作夥玩-童玩大補帖 是我派還是洋蔥派 工作坊(與永續暖日節合辦) 舍長選舉(自 3/28 8:00~4/2 22:00 進行線上及實體投票)	<u>學七舍 Podcast 新聞稿</u> <u>學七舍宿舍介紹影片</u>

五、執行教育部補助計畫

(一)公館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大樓公共空間整體改善計畫

1. 本案係配合教育部新世代學生宿舍運動，進行本校公館校區學生宿舍大樓主體工程後延伸公共空間整體改善，於 111 年獲教育部同意補助經費共計新臺幣 1 億 7,657 萬 9,287 元，並於同年獲該部核定貸款本金百分之五十(即 7 億 8,400 萬元)之貸款利息補助 20 年。
2. 本案請照階段已完成，刻正由總務處營繕組接續辦理招標相關事宜。依現行進度評估，工程期程預計於 115 年暑假後開工，為期約 2 年時間，配合施工規劃，預計自 115 學年度起，學二舍可使用床位數將減少約 700 床，後續將密切配合營繕組施工期程，適時以多元管道(系統公告、電子郵件及學生宿舍幹部宣導等)宣導訊息，以降低對學生住宿權益之衝擊。
3. 114 年~115 年重要紀事：

序號	日期	重大事項
1.	114 年 4 月 22 日	取得 1 樓室裝施工許可證
2.	114 年 5 月 9 日	辦理 2~18 樓室裝施工許可證展期至 114 年 12 月 9 日
3.	114 年 8 月 6 日	取得 1 樓戶外樓梯建造執照
4.	114 年 10 月 13 日	(營繕組辦理)完成最有利標報教育部作業
5.	114 年 11 月 27 日	(營繕組辦理)廠商提送招標文件，12/2 招標文件送技規審查作業
6.	115 年 2 月 2 日	(營繕組辦理)招標文件公開閱覽
7.	115 年 3 月 13 日	(營繕組辦理)校內評選委員名單簽奉核可

#### 六、學生宿舍寒暑假重要工程進度

- (一)2 月 25 日學一舍頂樓漏水廠商會勘，含廢棄物清運。(廢棄物包含淘汰舊散熱水塔、廢棄管線、淘汰舊馬達、淘汰碟形排風扇、廢棄土塊及吊掛清運等請廠商估價)。
- (二)辦理 115 年度能源查核暨節約能源目標及執行計畫申報，每年每棟宿舍固定要調降 1% 電力，學一舍及學七舍已完成改善(學一舍散熱水塔改善成變頻散熱水塔，學七舍 2-12 樓完成晒衣場燈具更換為感應燈；正在請廠商規劃能源查核暨節約能源目標及執行計畫可行方案)。
- (三)學一舍手爬梯採購案，採購組已進行文件審查作業簽呈，114 年 9 月 19 日聯繫評選委員並與採購組討論評選事宜，9 月 22 日下午 5 時截止投標，9 月 23 日資格標，10 月 20 日評選會議，11 月 3 日決標，11 月 25 日請廠商與學一舍輔導員開工協調會，本案已於寒假施作完成，並已於 115 年 2 月 10 日驗收完成。
- (四)學七舍馬桶老舊更新，等標期自 114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13 日下午 5 時截止投

標，5月14日(三)上午10時辦理資格標，已於6月12日辦理評選作業，已於6月23日公告決標公告，6月25日進場施作，目前已敲除50間廁所馬桶，已於7月31日完成50間安裝坐式馬桶，已於8月22日安裝坐式馬桶完成30間，共完成80間，9月2日80間新裝馬桶驗收完成，已於9月10日進行施工完成1207及1206 2間，9月已完成8間，10月已完成12間，11月已完成8間，114年12月29日寒假已安裝8樓6間、10樓8間結至115年1月22日共安裝31間。115年1月23日至115年2月22日共安裝31間。

(五)學二舍格柵 114年9月1日保全通知男二舍經理15樓格柵脫落1根，後續評選得標之廠商進場施工，已於115年1月25日至26日吊掛格柵作業完成，1月27日辦理竣工作業，並已於2月6日驗收完成。

(六)學一舍寒假進行宿舍外圍道路陰井蓋及排水溝損壞修繕。

(七)學一舍寒假進行發霉報修寢室、一樓及公共區域發霉油漆。

(八)學一舍寒假進行報修寢室木工施作。

(九)學一舍於寒假期間由營繕組安排全部寢室及公共區域消防設備檢修並加裝偵煙器。

(十)女一舍於寒假期間進行無障礙寢、傷病寢、浴廁緊急求救鈴及對講機測試及維修。

(十)學一舍鍋爐更新：男一舍及女一分舍加裝電熱水器30台，女一分舍住宿生開通至女一舍盥洗權限，男一舍鍋爐更新預計於10月底完工，營繕組表示之後會進行女一舍鍋爐更新，規劃於12月22日寒宿施工，已於115年2月23日申報竣工。

(十一)男一舍1115、1116寢室漏水處理。

## 七、支援其他單位業務

(一)協助健康中心持續辦理宿舍生理用品發放作業，數據如下：

114年1~7月 配送量	女一舍 2,502片/女一分舍 1,144片/女二舍 2,760片/學七舍 320片
114年8月 配送量	女一舍 360片/女一分舍 200片/女二舍 320片/學七舍 80片
114年9月 配送量	女一舍 440片/女一分舍 200片/女二舍 400片/學七舍 80片

## 【報告案】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會組織章程部分條文 修正草案總說明

為使學生工作會、學生代表大會、學生評議會之協調更加順暢、符合實務運作需求，經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三十屆學生會第二次學生代表大會審議，提案修訂組織章程。

- 一、明定校代推舉會法源（第八條）
- 二、將各院學生代表席次數提前決議（第十八條）
- 三、明定主任評議委員職權（第二十四條）
- 四、刪除監事轉任條款（第二十四條）
- 五、刪除過渡條款（第三十七條）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會組織章程部分條文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八條</p> <p>本會設校級會議學生代表（以下簡稱校代）推舉暨選舉會議，推舉學生代表出席或列席由本校各行政單位或各學院所召開之會議。校代推舉暨選舉會議之組織與運作，另以法律定之。</p> <p>本會所推舉參加學校各項會議之學生代表組成學生代表協調會前項之學生代表組成學生代表協調會，直接隸屬於本會，其運作之辦法由參加學校各項會議代表共同擬訂由學生代表協調會擬訂，交付學生代表大會決議通過後實施。</p>	<p>第八條</p> <p>本會所推舉參加學校各項會議之學生代表組成學生代表協調會，直接隸屬於本會，其運作之辦法由參加學校各項會議代表共同擬訂，交付學生代表大會決議通過後實施。</p>	<p>依本會《校級會議學生代表推舉、選舉暨組織法》（下稱校代推舉法），分別成立校代推舉會及校代協調會，然本章程僅提及學生代表協調會，為使本會推舉學生代表參與校級會議亦具有組織章程之授權，故新增第一項，原條文則移至第二項。</p>
<p>第十八條</p> <p>學生代表，由不分區學生代表、學院學生代表共三十席組成，學生代表人數不足十六席，應辦理補選。</p> <p>學生代表任期一年，由每年七月一日至翌年六月三十日止。</p> <p>學生代表依下列規定選出：</p> <p>一、不分區學生代表十席：由</p>	<p>第十八條</p> <p>學生代表，由不分區學生代表、學院學生代表共三十席組成，學生代表人數不足十六席，應辦理補選。</p> <p>學生代表任期一年，由每年七月一日至翌年六月三十日止。</p> <p>學生代表依下列規定選出：</p> <p>一、不分區學生代表十席：由</p>	<p>由於學院學生代表席次之席次分配修正除經選舉委員會討論，尚須經本會組織章程之修正，為經選舉委員會討論後有足夠時間提案與審議本章程相關條文之修正，修正為選舉委員會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結束前討論是否修正各學院席位數。</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全校學生選舉產生，任一性別不得超過三分之二，身心障礙、原住民、外國籍學生等身分，各身分保障一席，若無人登記則名額流用。</p> <p>二、學院學生代表二十席：教育學院五席、文學院三席、理學院三席、藝術學院一席、科技與工程學院三席、運動與休閒學院一席、音樂學院一席、管理學院暨跨域科技產業創新研究學院一席、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二席。</p> <p>前項第二款之各學院席位數，由選舉委員會每年選舉前討論於每學年第一學期結束前決議各學院席位數是否修正之。</p>	<p>全校學生選舉產生，任一性別不得超過三分之二，身心障礙、原住民、外國籍學生等身分，各身分保障一席，若無人登記則名額流用。</p> <p>二、學院學生代表二十席：教育學院五席、文學院三席、理學院三席、藝術學院一席、科技與工程學院三席、運動與休閒學院一席、音樂學院一席、管理學院暨跨域科技產業創新研究學院一席、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二席。</p> <p>前項第二款由選舉委員會每年選舉前討論各學院席位數是否修正之。</p>	
<p>第二十四條 本會設學生評議會，置評議委員五人，由學生會會長自會員中提名五人，並由學生代表大會通過後任命之，任期至喪失會員身份為止。</p> <p>第二十九屆另由第二十八屆不分區監事依意願轉任評議委員，任期同第二十九屆學生會會長。評議委員並互推一人為</p>	<p>第二十四條 本會設學生評議會，評議委員由學生會會長自會員中提名五人，並由學生代表大會通過後任命之，任期至喪失會員身份為止。</p> <p>第二十九屆另由第二十八屆不分區監事依意願轉任評議委員，任期同第二十九屆學生會會長。評議委員並互推一人為</p>	<p>本會於第 29 屆第五次學代會通過修正學生評議會組織法修正刪除監事轉任條款後，爰修正本會組織章程，刪除本條原第二項，並新增學生評議會置主任委員與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之職權。</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del>主任委員。</del></p> <p>學生評議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評議委員互推一人產生，主任委員出缺時亦同。主任委員因故不能視事時，由評議委員互推一人代行其職權。</p> <p>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之職權為召開學生評議會會議，並綜理會務及監督內部各級單位，對外代表學生評議會。</p> <p>學生評議會設書記處，置書記長一人，由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提名，經學生評議會會議同意後聘任之，承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書記處事務；置副書記長、書記若干人，襄助書記長處理書記處事務，由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聘免之。</p>	<p>主任委員。</p> <p>學生評議會設書記處，置書記長一人，由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提名，經學生評議會會議同意後聘任之，承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書記處事務；置副書記長、書記若干人，襄助書記長處理書記處事務，由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聘免之。</p>	
<p>第三十七條</p> <p>本章程由學生會章程制定代表大會制定，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報請校務會議核定實施。</p> <p>修正時依本章程第三十五條之規定後施行，並報請學生事務會議備查。</p> <p><del>第二十八屆修正之條文自第二十九屆始生效力。</del></p>	<p>第三十七條</p> <p>本章程由學生會章程制定代表大會制定，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報請校務會議核定實施。</p> <p>修正時依本章程第三十五條之規定後施行，並報請學生事務會議備查。</p> <p>第二十八屆修正之條文自第二十九屆始生效力。</p>	<p>本會於第 29 屆第五次學代會通過修正學生評議會組織法修正刪除監事轉任條款後，爰修正本會組織章程，刪除本條第三項。</p>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會組織章程(修正後全文)

一九九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本校第六十二次校務會議第一次臨時會議核定公布全文四十條條文  
二〇〇一年一月十七日本校第七十九次校務會議核定公布第十一條條文  
二〇〇三年六月十一日本校第八十六次校務會議核定公布第二十條條文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本校第九十三次校務會議臨時會核定公布第二十條、第二十九條條文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本校第一〇六次校務會議臨時會核定公布第二十九條條文  
二〇一七年本校第一一九次校務會議核定公布修正第九、十一、十八、十九、二十、二十四、三十至三十八條條文  
二〇二〇年本校第一二四次校務會議備查公布修正部分條文除選舉及理事長職權相關條文於第二十五屆施行外，其餘條文於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施行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第二十六屆學生代表大會第五次常會修正第十條、第十三條、第二十七條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第二十七屆學生代表大會第二次常會修正第九、十條條文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八日第二十八屆第三次學生代表大會修正第三條、第七至第二十七條，新增第二十八至第三十七條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第二十八屆第四次學生代表大會修正第二十四條  
〇〇〇〇年〇月〇日第三十屆第〇次學生代表大會修正第八、十八、二十四、三十七條

##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章程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組織規程第五十四條訂定之。
- 第二條 本會名稱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會」(以下簡稱本會)，為本校學生之最高自治組織。
- 第三條 本會之宗旨在培養本校學生自治能力及民主理念，並推動校園中的學生權利，積極參與社會議題倡議，追求一個共榮的大學校園與臺灣社會。

## 第二章 會員

- 第四條 本校具有學籍之在校學生均為本會會員。
- 第五條 本會會員具享有下列之權利：
- 一、參與本會所舉辦之各項事務及活動。
  - 二、選舉、被選舉、罷免學生會會長及學生代表。
  - 三、對本會重大事務直接投票決議之。
  - 四、符合本會宗旨之其他相關應享之權利。

- 第六條 本會會員應盡下列之義務：
- 一、遵守本章程及學生代表大會之決議。
  - 二、繳納本會會費。

### 第三章 組織

- 第七條 本會以學生代表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學生工作會為執行機構、學生評議會為仲裁機構，其組織及職權規範由學生代表大會另訂之。
- 第八條 本會設校級會議學生代表（以下簡稱校代）推舉暨選舉會議，推舉學生代表出席或列席由本校各行政單位或各學院所召開之會議。校代推舉暨選舉會議之組織與運作，另以法律定之。
- 前項之學生代表組成學生代表協調會，直接隸屬於本會，其運作之辦法由學生代表協調會擬訂，交付學生代表大會決議通過後實施。

### 第四章 學生工作會

- 第九條 本會置會長一人，任期一年，由每年七月一日至翌年六月三十日止，連選得連任一次，綜理本會會務。會長不得兼任其他社團之負責人。
- 第十條 本會得置副會長至多二名，襄助會長處理會務，由會長提名，經學生代表大會同意後任命之。
- 第十一條 學生工作會設各行政部門，各部置部長一人。
- 一、秘書部：負責處理會長交辦事項，及掌理文書事宜。
  - 二、學生權利部：負責處理學生權利義務及學術事宜。
  - 三、財務部：負責本會經費保管與出納，及其他事宜。
  - 四、活動部：負責本會各項活動之辦理。
- 會長得依實際需要提案增減行政部門，經學生代表大會同意後增減之，部門增減之效力至當屆會長任期為止。
- 第十二條 學生工作會各部門部長由會長任命，送學生代表大會備查之。出缺時，其任命程序亦同。

第十三條 會長出缺時，由副會長繼任，至會長任期屆滿為止，會長、副會長均出缺時，由學生代表大會主席提案除主席及副主席外之學生代表互相推舉代理學生會會長候選人，經出席學生代表以二分之一多數表決同意為代理學生會會長；若無候選人產生，或同意數不足二分之一時，學生代表大會以抽籤方式產生代理學生會會長。如距原會長任期超過三個月以上，則應立即辦理會長補選，以補足原任會長未滿之任期為止。

會長因故不能視事時，由副會長代行其職權，會長、副會長不視事時，由學生代表大會主席提案除主席及副主席外之學生代表互相推舉代理學生會會長候選人，經出席學生代表以二分之一多數表決同意為代理學生會會長；若無候選人產生，或同意數不足二分之一時，學生代表大會以抽籤方式產生代理學生會會長，其期限不得逾三個月。

若會長因故無法產生時，則由學生代表大會籌組代理學生工作會，籌組方式由學生代表大會另訂之。

第十四條 學生工作會得視工作需要，置幹部若干人，由各部長提請會長任命之。

第十五條 學生工作會依規定對學生代表大會負責：

一、學生工作會有向學生代表大會提出會務計畫及會務報告之責任，並答覆學生代表於開會時之質詢。

二、學生代表大會對學生工作會之重要決策不贊同時，得以決議移請學生工作會變更之。

三、學生工作會對於學生代表大會之決議案，如認為窒礙難行時，得經會長核可在決議案之會議紀錄公布後二週內移請學生代表大會覆議；覆議時，經出席學生代表三分之二同意時得維持原案，如維持原案會長即接受該決議或辭職。

## 第五章 學生代表大會

第十六條 本會設學生代表大會，由會員選舉之學生代表組成之，代表會員行使立法權。

第十七條 學生代表大會之職權如下：

- 一、聽取會長所提出之會務計畫及會務報告，並質詢之。
- 二、審查本會各部門之經費預算、決算及財務狀況。
- 三、監督學生工作會之會務運作。
- 四、行使對副會長及評議委員任命之同意權。
- 五、於會議中通過議案，移請學生工作會執行。
- 六、制訂、修改本章程及自治組織相關規程。
- 七、議決會長及學生代表之提案。
- 八、本章程所規定之其他職權。

第十八條 學生代表，由不分區學生代表、學院學生代表共三十席組成，學生代表人數不足十六席，應辦理補選。

學生代表任期一年，由每年七月一日至翌年六月三十日止。

學生代表依下列規定選出：

- 一、不分區學生代表十席：由全校學生選舉產生，任一性別不得超過三分之二，身心障礙、原住民、外國籍學生等身分，各身分保障一席，若無人登記則名額流用。
- 二、學院學生代表二十席：教育學院五席、文學院三席、理學院三席、藝術學院一席、科技與工程學院三席、運動與休閒學院一席、音樂學院一席、管理學院暨跨域科技產業創新研究學院一席、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二席。前項第二款之各學院席位數，由選舉委員會於每學年第一學期結束前決議是否修正之。

第十九條 學生代表大會置主席一人，由學生代表互選產生，任期一年。

學生代表大會主席之職權為召開並主持學生代表大會及臨時大會，並綜理大會會務，對外代表學生代表大會。

學生代表大會置副主席一人，襄助主席處理學生代表大會事務，由學生代表互選產生，任期一年。

主席出缺或因故不能視事時，由副主席代行職權；副主席出缺或因故不能視事時，由學生代表推舉一人代行職權。

第二十條 學生代表大會得依需要設置各委員會。

第二十一條 學生代表大會設秘書處，置秘書長一人，由主席提名，經學生代表大會同意

後聘任之，承主席之命綜理秘書處事務；置副秘書長、秘書若干人，襄助秘書長處理秘書處事務，由主席聘免之。

第二十二條 學生代表大會各會議規定如下：

一、大會：每年應由學生代表大會主席召開常會至少五次，但主席認為有必要、有學生代表現有總額四分之一以上連署請求召開或會長咨請時應召開臨時會。

二、預備會議：由原任學生代表大會主席於每學年下學期結束前召集候任學生代表進行新任學生代表大會主席選舉及各常設委員會召集人選舉，並於該屆任期結束前完成交接。

三、各委員會會議：由各委員會召集人認為有必要召開時召開。

第二十三條 學生代表大會之議事規則由學生代表大會訂定，修改亦同；未規定者適用內政部頒布之會議規範。

## 第六章 學生評議會

第二十四條 本會設學生評議會，置評議委員五人，由學生會會長自會員中提名，並由學生代表大會通過後任命之，任期至喪失會員身份為止。

學生評議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評議委員互推一人產生，主任委員出缺時亦同。主任委員因故不能視事時，由評議委員互推一人代行其職權。

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之職權為召開學生評議會會議，並綜理會務及監督內部各級單位，對外代表學生評議會。

學生評議會設書記處，置書記長一人，由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提名，經學生評議會會議同意後聘任之，承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書記處事務；置副書記長、書記若干人，襄助書記長處理書記處事務，由學生評議會主任委員聘免之。

第二十五條 學生評議會以合議方式解釋本會法規及仲裁手續。

第二十六條 學生評議會委員不得兼任學生工作會成員或學生代表大會成員。

第二十七條 學生評議會委員出缺時，其缺額依任命程序重新產生之。

## 第七章 選舉與罷免

第二十八條 會長由全體會員直接選舉產生。

若候選人人數與應當選人數相同，則採正反決投票；若候選人人數多於應當選人數，則採單記相對多數投票制，若複數位候選人平票時，選舉委員會應以公平、公正、公開之方式抽籤決定當選者。

若採正反決投票，會長當選人以同意大於不同意為當選；若採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會長當選人以得票數最高者為當選。

第二十九條 會長及學生代表大會之選舉，由選舉委員會於任期屆滿日前三十日辦理完成。

前項選舉委員會由學生工作會及學生代表大會組成。

第三十條 會長或學生代表有違反本會宗旨或重大失職之情事者，可由原選舉區之會員罷免之。

第三十一條 關於選舉、罷免之行使辦理，由學生代表大會另訂之。

## 第八章 財務

第三十二條 本會之經費來源如下：

- 一、本會會員所繳之會費。
- 二、自由樂捐。
- 三、各項補助。
- 四、義賣所得及籌募基金。
- 五、存款孳息。

第三十三條 每屆會員所繳會費數額，由會長提請學生代表大會預備會議議決之；若逾期未提，則依上屆會費數額收取。

## 第九章 附則

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為本會最高法規，其它本會法規與本章程抵觸者無效；學生代表大

會之決議，與本章程抵觸無效。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之修改，應依下列程序之一為之：

一、學生代表現有總額四分之一提議，二分之一出席，及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之決議，得修改之。

二、由學生工作會提出修正案，經學生代表總額二分之一出席，及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之決議，得修改之。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中如須要另訂辦法及實行細則者，由學生代表大會訂定之。

第三十七條 本章程由學生會章程制定代表大會制定，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報請校務會議核定實施。

修正時依本章程第三十五條之規定後施行，並報請學生事務會議備查。

## 【提案一】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傑出學生選拔要點 第五點修正草案總說明

傑出學生選拔，旨在表揚本校品學兼優且對國家或社會有具體貢獻之學生。故各學院於初審時，須以原名額為基準，薦選出該學院出類拔萃者，避免透過專案推薦方式額外增加名額，以維護本選拔之公平，爰擬具本校「傑出學生選拔要點」第五點修正草案，修正重點如下：

一、刪除「專案推薦」名額。(修正第五點)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傑出學生選拔要點 第五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五、選拔名額及方式：</p> <p>(一)推薦及初審：</p> <p>1.本校各學院分大學部、研究所2類學制，依各類學制在學學生人數，每1,000人得推薦1名候選人(每逾1,000人得增額1名，不足1,000人得推薦候選人1名)，其推薦與初審方式由各學院自訂之，並將傑出學生候選人相關佐證資料，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p> <p>2.凡本校學生在學期間當選傑出學生以一次為原則，惟就讀不同學制時，得以不同事蹟推薦。</p> <p>(二)複審及決定：</p> <p>1.由學務長擔任召集人，學院教師代表10人、學生會代表3人、課外活動指導組、學生輔導中心、專責導師室、職涯發展中心、教學發展中心等單位主</p>	<p>五、選拔名額及方式：</p> <p>(一)推薦及初審：</p> <p>1.本校各學院分大學部、研究所2類學制，依各類學制在學學生人數，每1,000人得推薦1名候選人(每逾1,000人得增額1名，不足1,000人得推薦候選人1名)，其推薦與初審方式由各學院自訂之，並將傑出學生候選人相關佐證資料，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p> <p>2.凡本校學生在學期間當選傑出學生以一次為原則，惟就讀不同學制時，得以不同事蹟推薦。</p> <p><u>3.如有對國家、社會特殊貢獻表現之學生，得專案推薦，不受學院名額之限制。</u></p> <p>(二)複審及決定：</p> <p>1.由學務長擔任召集人，學院教師代表10人、學</p>	<p>一、刪除第五點第一項第一款第三目初審專案推薦名額。</p> <p>二、刪除第五點第二項第三目刪除複審專案推薦名額。</p> <p>三、修正點次。</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管，組成複審小組，選出當年度傑出學生。</p> <p>2.傑出學生總名額以6名為原則，其中大學部、研究所2類學制各選出3名傑出學生，必要時學制名額得互相流用。</p> <p><u>3.</u>若無適當人選時，得以從缺。</p>	<p>生會代表3人、課外活動指導組、學生輔導中心、專責導師室、職涯發展中心、教學發展中心等單位主管，組成複審小組，選出當年度傑出學生。</p> <p>2.傑出學生總名額以6名為原則，其中大學部、研究所2類學制各選出3名傑出學生，必要時學制名額得互相流用。</p> <p><u>3.如有對國家、社會特殊貢獻表現之學生，得增加名額，不受總名額之限制。</u></p> <p><u>4.</u>若無適當人選時，得以從缺。</p>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傑出學生選拔要點(修正後全文)

86年3月7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86年5月14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86年6月28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87年4月20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92年6月25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95年9月5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98年1月9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101年4月20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105年1月5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106年4月24日奉校長核定修正  
107年3月2日學務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108年8月28日經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3月29日經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3月27日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113年10月9日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年○月○日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 一、宗旨：為鼓勵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學生發揚誠正勤樸校訓精神，促進全方位發展，並表揚對學校、社會等有具體貢獻，足為同儕楷模者，特訂定本要點。
- 二、選拔時間：傑出學生每學年選拔一次，並於每學年的第一學期選定之。
- 三、選拔對象：凡本校在學學生，歷年每學期學業成績GPA3.5以上，且未受懲處者。
- 四、選拔標準：學生在學期間傑出表現至少符合下列三項，且有具體事蹟，足為學習楷模或能增進校譽者，得經學院推薦為候選人。
- (一)公益服務：能察覺與關懷社會議題，投入社會公益或服務活動，實踐公民責任者。
- (二)學術研究：能主動探究事理並發表設計、技術或研究成果，增進社會永續發展者。
- (三)運動競技：參與校際性或國際性各項運動競賽，足彰顯體育精神，能提升校譽者。
- (四)領導才能：擔任組織幹部或參與國際交流活動，具溝通與合作能力，表現傑出者。
- (五)人文藝術：投入藝術與人文相關展演、創作、計畫或比賽等活動，發揚美學者。
- (六)具其他相當上列各項領域傑出表現者。
- 五、選拔名額及方式：
- (一)推薦及初審：
- 1.本校各學院分大學部、研究所2類學制，依各類學制在學學生人數，每1,000人得推薦1名候選人(每逾1,000人得增額1名，不足1,000人得推薦候選人1名)，其推薦與初審方式由各學院自訂之，並將傑出學生候選人相關佐證資料，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

導組。

2.凡本校學生在學期間當選傑出學生以一次為原則，惟就讀不同學制時，得以不同事蹟推薦。

(二)複審及決定：

1.由學務長擔任召集人，學院教師代表10人、學生會代表3人、課外活動指導組、學生輔導中心、專責導師室、職涯發展中心、教學發展中心等單位主管組成複審小組，選出當年度傑出學生。

2.傑出學生總名額以6名為原則，其中大學部、研究所2類學制各選出3名傑出學生，必要時得互相流用。

3.若無適當人選時，得以從缺。

六、獎勵與表揚：

(一)頒發獎牌乙座、當選證書乙紙及獎學金新臺幣2萬元整。

(二)於校慶或重要集會頒獎表揚。

七、本獎學金經費由學生公費及獎勵金項下支應。

八、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錄】

### 出席委員發言摘要（依發言順序）

項次 Item	發言摘要 Summary of Remarks	相關回應 Response
1.	<p>教育系林建福主任：</p> <p>教育系服務隊已辦理 33 年，我們一直以來都相當鼓勵學生參與。然而，今年恐面臨停辦的情況，其中可能原因在於經費補助方式的改變，往年採事先提供經費補助，現為事後彙整資料再行申請經費補助，也可能是同學課業比較忙碌。建議針對歷年服務隊、社會實踐計畫等參與情形進行比較，如確實受到經費補助方式調整影響，亦請思考是否提供配套措施，以維持各項營隊或活動的運作與延續。</p>	<p>林政君學務長：</p> <p>本案源自服務學習制度之轉型，過去服務學習為零學分之必修課，後續發展為進階服務學習機制，依目前了解，參與學生人數雖略有減少，惟整體變動幅度不大。</p> <p>社會實踐中心蔡昕璋資深技術師現場回應及會後補充：</p> <p>(1)本中心之社會議題行動獎勵計畫之設計，係作為鼓勵性質之補助機制，其經費規模相對有限，主要定位為支持與增值，而非營隊運作之主要資源來源。各類營隊長期以來多仰賴校外政府單位或民間機構之補助，為其穩定運作之核心基礎。</p> <p>(2)本獎勵計畫係於2025年4月起實施，尚未推動之前，各系所及學生團隊即已持續辦理相關營隊活動，顯示營隊之設立與延續，並不以本獎勵機制為必要條件。本獎勵計畫係提供額外資源之選擇性方案，學生團隊得依實際需求與意願自行評估是否申請，應不影響其辦理營隊之基本決策。</p> <p>(3)近年部分營隊停辦或規模調整，綜合觀察其主要原因，較可能與整體學習環境改變，以及原服務學習必修門檻制度廢除相關，似難單一歸因於獎勵申請程序。</p> <p>(4)本中心仍將持續檢視現行申請流程，適度進行簡化與優化，以提升行政友善性，俾利有意申請之團隊</p>

項次 Item	發言摘要 Summary of Remarks	相關回應 Response
		<p>更便利地取得資源支持，促進學生多元學習與社會實踐機會。</p> <p>課外活動指導組林昌平組長： 每年寒暑假約有二十餘個服務隊，於國內、離島及海外地區辦理服務活動。有關經費補助部分，本組會輔導各社團申請相關補助，申請方式為於事前完成活動企劃書撰寫並提出申請及服務活動結束後，上傳成果報告等事宜。</p>
2.	<p>許馨文所長： 有關海外實習的保險問題，學校是否有相關規定。</p>	<p>學務長： 海外實習業務已移轉到國際事務處，待了解後另行回覆。</p> <p>國際處事務處會後補充： 依學海築夢辦公室回覆，如果計畫主持人與實習機構簽訂的合約書內有載明學生實習期間的相關保險，即依其規定；如合約書內未載明，亦可由計畫主持人自行決定如何辦理，學海築夢辦公室針對實習保險並無硬性規定處理方式。</p> <p>林怡君副學務長兼任職涯發展中心主任會後補充： 本校開設之正式課程，若學生的實習場域為海外國家，亦須由系所為實習學生加保團體意外險。</p>
3.	<p>學生會黃菘騰會長： 配合宿舍空間改造計畫，學二舍可使用床位數將減少700床，對學生影響甚鉅。學生會暫時認為不需要進行全棟整修，若確定進行施工，考量第一學期學生住宿需求較高，建議調整於第二學期辦理，屆時宿舍床位相對較為充裕。此外，學生會已就住宿相關議題進行問卷調查，並將結果提供予學務長及總務長；後續如有需與教育部進行溝通之處，學生會亦將全力配合。</p>	<p>王聖鐸副總務長： 經委託建築師進行規劃，並納入教育部評鑑委員多項指導意見後，然與原規劃仍存在相當差距。感謝學生會提供問卷調查結果，協助了解學生的實際需求與想法。目前總務處已暫停相關招標作業，後續將與教育部進行溝通，期能在不影響學生權益的前提下，兼顧提升住宿環境品質。</p>

項次 Item	發言摘要 Summary of Remarks	相關回應 Response
4.	<p>學生會黃菟騰會長： 有關校內諮商服務，據了解從初談至正式諮商約需等候3至4週。因此，想進一步了解排隊諮商之平均等候時間為何，並請教是否可研議提供更完善之校方補助公益方案，補足校內輔導資源量能之不足，提供學生更充足之諮商服務。</p>	<p>林政君學務長： 諮商輔導機制類似醫院之門診與急診：急診如同高關懷個案，將優先立即安排；一般個案則如門診，則依學生個人需求，勾選可接受時段、擇定心理師等條件媒合，若勾選條件愈多，安排諮商所需時間相對較長。 依近6個學期資料統計，約有30%之學生可於2週內安排諮商；4週內可安排者約為57%至69%；6週內約為81%至89%；8週內則達92%至98%。整體而言，約三成學生可於2週內完成安排。 另設有「初談」機制，學生提出諮商申請後，心理師將於3日內主動聯繫，先進行第一階段初談，並於初談後再行安排後續正式諮商。</p>
5.	<p>學生會黃菟騰會長： 考量教師於教學與研究工作上相當繁忙，學生普遍擔心主動晤談可能造成教師困擾。建議學校可彙整一份願意開放學生晤談之導師名單，或規劃教師每學期安排一週於系上駐點，提供學生更易於接觸的諮詢機會。可望提升學生使用系所輔導資源之便利性，我們相信系所層級之輔導資源相較校級資源，更具即時性與貼近學生需求。</p>	<p>林政君學務長： 3月4日全校導師會議中已補充說明；此外，依據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第5條規定，學術與生涯導師每週應排定兩個辦公室時間時段，每時段一小時，另每學期需實施兩小時班級團體輔導，請各系所配合公告並提供導師晤談時間。</p>
6.	<p>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賴志樞院長兼任全球研究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1)教育部規定實習前須完成實習機構審核，但實務執行上較具困難。基於學生安全考量，通常對實習機構的拜訪安排於實習後進行，且需視機構是否同意方可實施。此外，境外生若申請回自己國家實習，實難進行實習機構評估及訪視。 (2)關於實習保險問題，應依學生修課期間或實習期間投保？另，如實習機構已提供薪資並加保勞保，是否</p>	<p>林怡君副學務長兼任職涯發展中心主任： (1)教育部提供實習機構查詢系統供各系所查詢實習機構營業狀況及是否曾違法（網址：<a href="https://iss.yuntech.edu.tw/">https://iss.yuntech.edu.tw/</a>），職涯發展中心已於115年3月5日透過電子郵件將帳號密碼寄送至各系所，請各系所務必於學生實習前進行查核。 (2)學生自開始實習即需投保，請各系所確實掌握學生實習狀況。保險費</p>

項次 Item	發言摘要 Summary of Remarks	相關回應 Response
	<p>仍需由學校重複投保？</p>	<p>用由系所支付，鼓勵系所可申請教育部深耕計畫經費補助，以支應實習保險、實習訪視等相關費用。</p> <p>(3)實習訪視為必要之規定，學生實習期間建議安排兩次訪視，一次於實習前，另一次於實習中；海外實習較有彈性，實習中的訪視可採用視訊方式辦理。</p> <p>林政君學務長： 目前教育部有關實習之規範趨於嚴謹，我們將於適當時機及相關會議中，持續反映系所及學生之意見予教育部。</p>
7.	<p>地理系王聖鐸教授兼任副總務長：</p> <p>(1)配合教育部實習規範，以文學院實習校外委員會為例，需於3月21日前提交實習相關資料；但依實際推動時程，學生通常決定實習時間約在5月中至5月底，因此在執行上確有難處。</p> <p>(2)有關「定烽余惠順獎學金」，已公告予學生，但在獎學金系統中查無相關資訊，請提供明確的申請方式。</p>	<p>林怡君副學務長兼任職涯發展中心主任：</p> <p>(1)校級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預定於6月下旬召開，建議學院校外實習委員會召開日期不宜過早，避免系所資料彙整困難或須以補件方式補交。</p> <p>(2)114學年度首度辦理「定烽余惠順獎學金」，申請學生須先參加本校「學生實習故事競賽」，再從參賽作品中選出最終獲獎者1名，每名可獲得獎學金2,000美元。因此，115學年度獎學金申請時程，再請參考115學年度實習故事競賽公告之時程辦理。</p> <p>生活輔導組呂秋慧組長會後補充： 「定烽余惠順獎學金」旨在鼓勵本校學業優異的學士班與碩士班學生積極參與產業實習，促進跨域學習與職涯發展，為未來就業奠定基礎。每年獎助1名學生2,000美元(以新臺幣核發)，申請資格為前一學期學士班年級排名前30%、碩士班 GPA 3.38以上者，並具實習經驗、明確職涯規劃，且參與學生事務處職涯發展中心舉辦之實習故事競賽。每學年於上學期公告申請資訊在本校獎學</p>

項次 Item	發言摘要 Summary of Remarks	相關回應 Response
		金系統，並函知各學系所，目前非受理申請期間，故獎學金系統無相關資訊。
8.	<p>學生會黃莨騰會長： 感謝本次學務會議整理歷年資料，讓我們得以了解並評估學生動向。未來也希望能增加導師增能活動，除了藍鵲營等二天一夜的長時間研習外，也可安排1至2小時的短時研習或講座，以提升教師參與意願。</p>	<p>林政君學務長： 感謝建議，將作為後續辦理導師增能活動之參考。</p>